股票简称：海量数据　　股票代码：603138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说明书

（注册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声　明

1、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4、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情况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已经于公司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

2、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理财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上交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商确定。发行对象数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3、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注册批复文件为准。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股权激励、股权回购注销等事项引起公司股份变

动，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会授权以及《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4、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61,375.09 万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募集资金投入
1	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	48,875.09	48,875.09
2	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21,286.36	12,500.00
合计		**70,161.45**	**61,375.09**

注：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未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6、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相关证券监管机构对限售期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进行调整，则上述限售期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政策相应调整。

限售期间，因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7、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8、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要求，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规定，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承诺采取相应的填补措施。

公司对经营数据的假设分析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9、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5〕5 号）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6 年-2028 年）》。

10、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11、公司未向本次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本次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1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重要风险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章节，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稳定性及未来发展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1、市场竞争风险

国外主流数据库厂商凭借其稳定的产品性能、深厚的技术储备、成熟的研发团队及较早进入国内市场的先发优势，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国内客户越来越重视数据与信息安全，国产替代成为基础软件发展的重要机遇。但是公司面临下游客户信息系统环境多样、国产大数据生态有待完善、人才短缺等障碍，同时国产厂商在数据管理软件起步相对较晚，产品在客户实操场景打磨及市场推广方面仍需要一定的时间，若国产替代产品推行速度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拓展市场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国内互联网、运营商等科技巨头企业纷纷加速布局数据库产业，短期内势必加剧数据库行业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从而面临市场占有率降低的风险。

2、政策调整风险

国产化替代对政策依赖性较强，但政策执行力度和周期存在波动风险，若政策支持减弱，市场需求可能放缓。若未来相关政策出现阶段性调整，且公司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收益尚不足以完全覆盖当期高水平的研发及市场等战略性投入，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持续亏损。为持续加强核心技术研发，丰富数据库产品谱系，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本次发行募投项目还将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研发投入，如未来出现公司研发投入未能及时转化为研发成果或研发成果未能及时产业化，或公司销售拓展成果未能及时显现等情形，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公司未来一定期间内仍存在亏损的风险。

4、技术风险

数据库基础软件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更新迭代速度加快且技术种类日趋庞杂。公司为具备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以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引领新

技术的迭代、适应新技术的要求，需要保障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并聚集大批行业顶尖的技术人才。但技术的投入和产出存在时间差，研发投入存在试错成本，用户日益增长的需求与技术研发的周期性矛盾交织在一起，存在研发亏损的风险以及丧失现有技术领先地位的风险。

5、人才风险

国内数据库行业起步较晚，且数据库研发属于多学科交叉领域，技术壁垒高、培养周期长，数据库技术的专业人才缺口大。基础软件行业是智力密集型行业，人才是公司在竞争中获取主动地位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在后续发展过程中不能持续地吸引和留住高质量人才，公司的发展战略将难以为继。

6、募投项目研发投入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中，“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均涉及研发投入。公司基于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下游市场需求、自身产品技术研发能力等因素确定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方向，虽然研发内容与公司现有产品和技术具有协同性，且公司已积累了相应的技术及市场基础，但行业技术发展及下游需求仍处于动态变化中，研发过程仍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二）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的因素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度、证券市场整体情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发行募集资金不足甚至无法成功实施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1
重大事项提示.....2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情况.....2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重要风险.....4
目 录.....7
释 义.....9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11
一、发行人概况.....11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11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13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25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29
六、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34
七、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事项及资本市场失信惩戒情况.....38
八、同业竞争.....40
九、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41
十、发行人最近三年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42
十一、最近一期业绩下滑情况.....42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46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46
二、发行对象及其与发行人的关系.....48
三、发行证券的价格或定价方式、发行数量、限售期.....48
四、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50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51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51
七、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51
八、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52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53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5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53
三、公司符合“轻资产、高研发投入”的相关要求.....71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76
五、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的关系.....77
六、本次募投项目未投资于产能过剩行业或限制类、淘汰类行业.....77
七、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78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87
一、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和业务收入结构变化情况.....87
二、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88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88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89
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90
一、市场风险.....90
二、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90
三、技术与人才风险.....91
四、募投项目风险.....91
五、发行风险.....92
六、股票价格风险.....92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93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93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96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98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100
五、发行人会计师声明.....101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102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文中另有说明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一般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指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海量数据	指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6 号指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 6 号——轻资产、高研发投入认定标准》
董事会	指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会	指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信建投/保荐机构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致同会计师/会计师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通商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2026 年 1-9 月**
最近三年	指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
专业术语		
数据库管理系统（DBMS）	指	数据库管理系统（DBMS）是专用于组织、存储、管理、维护和高效检索数据的基础设施，通过提供统一的数据访问接口实现物理数据与应用解耦，并保障事务、并发制、访问安全等关键机制。是计算机系统的核心基础软件之一，简称数据库

关系型数据库	指	采用关系模型组织数据的数据库，具有数据一致性强、事务处理能力完善等特点
非关系型数据库	指	采用非关系数据模型（包括键值、文档、列族、图等）来组织数据的数据库，通常适用于高并发及海量数据场景
OLTP 事务型数据库	指	面向联机交易处理场景的数据库系统，强调高并发、低时延和高可靠性
OLAP 分析型数据库	指	面向数据分析处理的数据库系统，强调复杂查询及大规模数据处理能力
HTAP 混合事务分析处理数据库	指	同时具备事务处理与分析处理能力的一体化数据库系统，实现实时交易与分析融合
集中式数据库	指	采用单台或多台计算机对数据共同进行管理，为达成这一目的通常由单一的存储设备或逻辑上单一的存储服务来提供唯一准确的数据存储服务，并向计算机以共享或镜像的模式提供访问
分布式数据库	指	通过多节点部署实现数据分布式存储与处理，用计算机网络将物理上分散的多个数据库单元连接起来组成的一个逻辑上统一的数据库，具备扩展性及高可用能力
云数据库	指	基于云计算基础设施提供数据库服务，具有弹性扩展及自动化运维能力
多模数据库	指	支持多种数据模型统一管理的数据库系统，满足复杂业务场景需求
时序数据库	指	用于处理时间序列数据的数据库系统，适用于工业、能源等连续数据场景
向量数据库	指	面向高维向量数据存储与检索的数据库系统，主要应用于人工智能及语义搜索场景
数据库集群（高可用集群）	指	通过多节点协同运行提升系统可靠性和容错能力的数据库部署方式
数据库迁移	指	将数据从一个数据库系统迁移至另一个数据库系统的过程，包括转换与同步处理
数据库灾备	指	通过备份、复制等手段保障灾难情况下数据安全及业务连续性的技术体系
数据库运维	指	对数据库系统进行监控、优化及维护的技术活动，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数据库审计	指	对数据库访问行为进行记录与分析，以保障数据安全与合规性

注：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精确位数不同或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Vastdata Technology Co., Ltd.

股票简称：海量数据

股票代码：603138.SH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肖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656289355

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30 日

注册资本：293,610,710 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 座 6 层 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B 座 6 层 01 室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结构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293,610,710 股**，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和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陈志敏	64,740,723	**22.05**
2	朱华威	63,385,330	**21.5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3	端木潇漪	6,125,000	**2.09**
4	**何荣华**	**2,609,200**	**0.89**
5	**胡巍纳**	**2,492,500**	**0.85**
6	**耿娟华**	**1,928,400**	**0.66**
7	**项光隆**	**1,813,600**	**0.62**
8	**肖枫**	**1,443,416**	**0.49**
9	**王振伟**	**1,350,000**	**0.46**
10	**陈学光**	**1,178,900**	**0.40**
合计		**147,067,069**	**50.09**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陈志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4,740,723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2.05%**，朱华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63,385,33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1.59%**，陈志敏先生与朱华威女士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 **43.6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陈志敏先生，197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8 年 7 月毕业于河南科技大学（原“洛阳工学院”）机械设计及制造专业，2009 年 7 月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 学位。陈志敏先生于 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在深圳市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在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深圳海量智能数据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担任发行人的监事、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发行人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9 年 4 月担任发行人的董事长。2020 年 5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战略顾问。

朱华威女士，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0 年 7 月毕业于河南科技大学（原“洛阳工学院”）建筑工程专业，2012 年 7 月获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EMBA 学位。朱华威女士于 2000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招商局工业集团担任工程师；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1 月在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7 年 7 月在深圳海量智能数据

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担任发行人的执行董事。2014 年 6 月至 2018 年 10 月担任发行人董事，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的投资顾问。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限售、质押等权利受限制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行业管理情况

1、发行人所处行业界定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数据库基础软件的研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主要应用于政务、金融、电信、能源、工业等关键行业的信息系统建设领域。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针对软件行业等信息产业，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包括：统筹推进工业领域信息化发展；承担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行业管理工作；统筹推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指导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能力建设；推动信息服务业创新发展；审核信息化、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等。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经国家民政部注册登记，是唯一代表中国软件产业界并具有全国性一级社团法人资格的行业组织，为民政部首批授予的 AAA 级行业组织。其主要职能包括：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知识产权保护、评价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加强全国软件行业的合作、联系与交流；开拓国内外软件市场，加速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进程，推动软件开发工程化、软件产品商品化、集成化、服务化，以及软件经营企业化和软

件企业集团化；在政府与企业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遵守宪法、法律和法规，遵守社会道德风尚，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行业主要法规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网络安全审查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数据库行业企业的数据采集、存储、处理、传输、使用及安全保障提出了系统性要求，对行业准入、合规运营及长期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2）产业政策情况

近年来，随着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升，国家持续加大对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的支持力度，我国数据库行业迎来重要的发展机遇。国家有关部门围绕数据安全、网络安全、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及数字经济发展等方向，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对数据库行业及其上下游产业进行鼓励和扶持，有力推动了行业发展。近年来行业相关的主要政策如下所示：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2026 年 3 月	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大势，充分发挥我国数据资源丰富、产业体系完备、应用场景广阔优势，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加快数智技术创新，深化拓展“人工智能+”，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和治理能力提升，促进生产方式深层次变革和生产力革命性跃迁。
《事务分析混合型（HTAP）数据库技术要求》（T/CCSA727-2025）	2025 年 3 月	规范 HTAP 数据库核心功能、性能指标、兼容性、安全性等关键技术要求，为行业技术研发、产品选型、测试评估提供统一权威依据，引导行业提质升级。
《关于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2024 年 12 月	面向数据采集、存储、治理、分析、流通、应用等关键环节，加快培育新技术新应用新业态，推动各类业态协同发展，提高数据产业生态塑造能力。支持企业面向“智改数转”、新兴产业和全域数字化转型需要，创新应用模式，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价值，赋能产业发展，培育一批深刻理解行业特征、高度匹配产业需求的数据应用企业。
《“数据要素×”三	2024 年 12 月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遵循数字经济发展规律，适应数据特征，以推动数据要素高水平应用为主线，以推进数据要素协同优化、复用增效、融合创新作用发挥为重点，强化场景需求牵引，带动数据要素高质量供给、合规高效流通，培育新业态新模式，充分实现数据要素价值，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指南》	2024 年 12 月	鼓励龙头企业建设高质量工业数据语料库，支撑工业人工智能训练和应用推广，挖掘工业数据潜在价值。推进国家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建设，建立多级联动的国家工业基础大数据库、行业数据库，推进产品主数据标准建设，打造工业数据空间，推动数据便捷高效流通。
《工业重点行业领域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指南》	2024 年 5 月	围绕综合办公、经营管理等场景，全面更新信息系统，重点推进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一体式计算机、通用服务器、桌面操作系统、服务器操作系统、分布式数据库、集中式数据库、中间件、办公软件等基础软硬件一体化更新换代，加强对上层各类应用系统的支撑力度。鼓励工业企业围绕工业现场应用，加强软硬件耦合适配，重点推进上位机、工作站、工控机、实时数据库等基础软硬件更新换代。推动汽车、装备、轨道交通、电力等重点行业企业全面更新智能操作系统、嵌入式操作系统、时序数据库、消息中间件等产品，打造示范标杆。

（二）行业基本情况

数据库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基础软件细分领域，是支撑信息系统运行、数据存储管理、业务处理分析及数字化应用建设的核心底座。基础软件通常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其中数据库作为承载数据存储、组织、检索、分析和管理的关键基础软件，广泛应用于党政、金融、电信、能源、交通、制造、医疗、教育等国民经济重点领域。

1、数据库行业分类情况

数据库管理系统是一类基于既定数据模型，对数据进行统一组织、存储、处理与访问控制的基础软件，是各类信息系统实现数据管理与计算能力的核心支撑。在数字经济、人工智能及产业数字化持续深化的背景下，其基础性与战略性地位不断提升，已成为现代信息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

从行业划分角度看，数据库可依据不同标准进行分类：按照数据结构，可

分为关系型数据库、非关系型数据库以及多模数据库，其中非关系型数据库（NoSQL）涵盖键值型、文档型、图数据库、时序数据库及向量数据库等类型；多模数据库则是在统一数据库架构下融合多种数据模型、支持多类型数据统一存储与管理的数据库系统。按照业务类型分类，可分为事务型数据库（OLTP）、分析型数据库（OLAP）以及混合负载数据库（HTAP）等；按照系统架构分类，可分为集中式数据库、分布式数据库及云原生数据库；按照部署模式分类，可分为本地部署、云部署以及混合部署等。

从应用现状来看，关系型数据库凭借成熟稳定的技术体系、较强的事务一致性保障能力及完善的生态体系，仍然是当前应用最为广泛的数据库类型，在金融、电信及政务等关键领域占据主导地位。与此同时，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及云计算的快速发展，数据形态与业务需求日趋复杂，多模数据处理需求不断提升，推动非关系型数据库、分布式数据库及云原生数据库加快发展。HTAP架构通过融合事务处理与分析处理能力，逐步成为支撑实时数据分析与决策的重要技术路径，推动数据库从单一数据存储工具向集存储、处理与分析于一体的平台形态演进。

2、数据库行业在软件产业链中的地位

数据库处于软件产业链和数字技术体系的核心基础层，是承载上层应用系统、业务系统和数据要素流通利用的重要底座。向下连接芯片、服务器、存储、操作系统、云基础设施等底层软硬件资源，向上支撑政务系统、企业管理系统、金融交易系统、工业互联网平台、人工智能应用平台等各类业务系统运行，兼具基础性、平台性和生态性特征。数据库不仅直接影响信息系统运行效率、数据处理能力和业务连续性，也关系到数据安全、自主可控能力及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水平。随着国家持续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数据基础设施建设和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数据库行业的战略地位进一步提升。

（三）行业发展情况

1、全球数据库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数据已成为关键生产要素，数据库作为数据存储、管理与分析的核心基础软件，已成为信息技术体系的重要基石。云计算、

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持续推动全球数据规模呈指数级增长，进而带动数据库市场需求不断扩大。

当前，全球数据库产业正由传统集中式架构向分布式、云原生、一体化（HTAP）等方向演进，数据库产品逐步向高性能、高可用、高安全及智能化方向发展。国际厂商如 Oracle、Microsoft、Amazon 等在全球市场占据领先地位，但随着技术架构变革与开源生态兴起，数据库行业竞争格局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2、我国数据库行业发展历程及现状

（1）行业发展历程

我国数据库产业起步相对较晚，但在政策推动与市场需求驱动下，实现了从依赖国外产品到自主可控逐步突破的发展路径，具体发展历程如下：

1）技术引进与应用阶段

20 世纪 80 年代至 21 世纪初，我国数据库市场以国外厂商产品为主，国内企业主要基于国外数据库进行应用开发与系统集成，逐步积累数据库应用经验与技术基础，为后续自主研发奠定初步基础。

2）自主研发与国产替代推进阶段

进入 21 世纪后，随着信息安全需求提升及国家对核心基础软件重视程度不断提高，我国开始大力推进数据库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国内厂商逐步推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据库产品，在政府、金融、电信等关键行业实现试点应用，并在部分领域实现对国外产品的替代。

3）技术突破与生态完善阶段

近年来，在“数字中国”等国家战略推动下，我国数据库产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国产数据库在分布式架构、云数据库、HTAP、一体化数据处理等关键技术领域取得突破，产品性能与稳定性显著提升。同时，数据库产业生态逐步完善，涵盖芯片、操作系统、中间件、应用软件等多个环节，国产数据库正逐步实现规模化商业应用。

总体来看，我国数据库行业正由“可用”向“好用”转变，核心技术能力

持续提升，行业已进入加速发展期。

（2）行业发展现状

1）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随着数字经济深入发展，我国数据量快速增长。数据库作为数据管理核心系统，其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根据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大数据技术标准推进委员会发布的《数据库发展研究报告（2025）》，预计 2025 年度中国数据库市场规模为 674.14 亿元，增速为 13.08%。预计到 2027 年，中国数据库市场总规模将达到 837.42 亿元，市场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11.99%。未来在政务、金融、电信、工业等领域需求驱动下，仍将保持较高增速。

2）国产化替代进程加快

在信息安全及产业链自主可控需求推动下，国产数据库在党政机关、金融机构、能源、电信等重点行业的应用不断深化，国产数据库逐步成为关键行业信息系统建设的重要选择，市场渗透率持续提升。

3）技术架构持续演进

数据库技术正向分布式、云原生、HTAP、多模态等方向发展，以满足海量数据处理、实时分析及高并发业务需求。同时，数据库与人工智能、大数据平台深度融合，推动数据价值进一步释放。

4）应用场景不断拓展

数据库已从传统业务系统扩展至工业互联网、能源管理、智慧城市、车联网等新兴领域，特别是时序数据库在工业、能源等场景中需求快速增长，为行业带来新的增长点。

3、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细分行业特征、技术水平、经营模式及未来发展趋势

（1）细分行业特征

数据库行业属于基础软件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支撑国家数字基础设施和信息系统运行的关键环节，具有显著的战略性与基础性特征。相较于一般软件行业，数据库行业具有以下特点：一是技术门槛高，核心技术涉及操作系

统、分布式计算、存储引擎等多个复杂领域；二是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需要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三是客户粘性强，一旦进入核心系统，替换成本较高；四是行业集中度较高，头部厂商具备较强竞争优势。

同时，数据库行业与国家信息安全密切相关，在关键行业具有较强的准入门槛，形成较高的行业壁垒。

（2）细分行业技术水平、技术特点

数据库行业是典型的高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涵盖数据存储引擎、事务处理机制、分布式一致性算法、高并发处理能力等关键领域。随着技术演进，数据库逐步向分布式架构、云原生部署、多模数据处理及 HTAP 一体化方向发展，强调高性能、高可扩展性、高可靠性与高安全性。

近年来，国产数据库在核心技术领域持续突破，在部分性能指标及应用场景中已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技术体系逐步完善。

（3）细分行业经营模式

数据库企业通常以自主研发为核心，围绕数据库软件产品，向客户提供软件授权、订阅服务、技术支持及解决方案等多元化服务。随着云计算的发展，数据库产品逐步向“软件+服务”模式转型，云数据库（DBaaS）成为重要发展方向。

在产业链分工方面，数据库厂商通常与芯片厂商、操作系统厂商、中间件厂商及应用开发商形成协同合作，共同构建完整的信息技术生态体系。

（4）未来发展趋势

数据库作为数字经济的核心基础设施，其发展将持续受益于国家战略与产业升级需求。未来行业发展主要呈现以下趋势：一是国产化替代持续推进，关键行业自主可控需求进一步增强；二是云原生数据库成为主流，推动数据库服务化转型；三是 HTAP 及多模数据库加速发展，提高数据处理效率；四是数据库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推动智能化数据管理能力提升；五是面向工业互联网、能源、车联网等场景的专用数据库（如时序数据库）需求持续增长。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数字经济发展带来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

随着我国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数据已成为关键生产要素，国家持续推进“数字中国”、“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等重大战略部署，带动各行业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不断深化。数据库作为数据存储、管理与分析的核心基础软件，是支撑政务、金融、电信、能源、工业等关键行业信息系统运行的重要基础设施，其需求具有刚性与持续性特征。根据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大数据技术标准推进委员会发布的《数据库发展研究报告（2025）》，预计 2025 年度中国数据库市场规模为 674.14 亿元，增速为 13.08%。预计到 2027 年，中国数据库市场总规模将达到 837.42 亿元，市场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11.99%。尤其是在数据规模快速增长及人工智能应用加速落地的背景下，数据库在海量数据处理、实时分析及智能决策中的作用不断增强，行业整体市场需求持续扩大。

2）数据安全要求提升与国产替代进程加速推动行业发展

随着数据要素在国民经济中的战略地位不断提升，数据安全已上升为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国家围绕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相继出台了《数据安全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对数据采集、存储、处理、传输及使用等环节提出了更高的安全与合规要求。在此背景下，数据库作为数据承载与管理的核心基础软件，其安全性、可控性及稳定性成为关键行业信息系统建设的重要考量因素。

同时，受国际形势变化及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需求驱动，国产替代进程持续加快。相比传统国外数据库产品，国产数据库在数据安全、适配本土应用场景及政策支持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逐步实现从“可用”向“好用”的转变。在政策驱动与市场需求双重作用下，数据库国产化替代空间持续释放，推动行业加速发展，并为具备自主核心技术和产品能力的国内厂商带来重要发展机遇。

3）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与技术进步夯实行业发展基础

数据库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其发展高度依赖国家整体科技水平与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能力。当前我国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算力基础设施等领域持续加大投入，推动数据处理能力显著提升，为数据库技术创新与应用拓展提供了良好基础。同时，国产数据库在分布式架构、云原生、HTAP 等关键技术领域不断取得突破，产品性能与稳定性持续提升，逐步具备与国际厂商竞争的能力，为行业长期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2）不利因素

1）核心技术研发复杂、投入规模大

数据库作为典型的复杂软件系统，涉及存储引擎、事务处理、分布式一致性、高并发控制等多项核心技术，属于跨学科、多技术融合的系统工程。企业在产品研发过程中需要长期持续投入大量资金及高端技术人才，同时研发周期较长、技术迭代要求高，对企业技术积累及资金实力提出较高要求。此外，数据库产品需要经过长期验证才能进入关键行业核心系统，进一步加大了企业研发及市场开拓成本。

2）与国际领先厂商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

尽管我国数据库行业近年来取得显著进展，但在高端市场、核心技术成熟度及生态体系建设等方面，与国际领先厂商仍存在一定差距。国外厂商在数据库领域深耕时间较长，产品体系完善、技术积累深厚，并在全球范围内形成成熟的生态系统和品牌优势，对国内企业形成一定竞争压力。

（四）行业竞争情况

1、行业供求情况

数据库行业属于基础软件领域，其发展主要受下游信息化建设需求驱动，整体呈现需求快速增长、供给持续扩容的态势。从需求端来看，随着数字中国战略深入推进，政务信息化、金融科技、工业互联网及人工智能等应用场景不断拓展，数据规模呈爆发式增长，对高性能、高可靠、自主可控数据库产品的需求持续提升；尤其在政府、金融、能源、电信等关键领域，国产数据库替代进程加速，形成稳定且具增长潜力的市场需求。从供给端来看，国内数据库厂商数量不断增加，既包括以 Oracle、Microsoft、IBM 为代表的国际厂商，也包

括以达梦数据库、电科金仓、OceanBase 等为代表的国产厂商，行业竞争较为充分。

整体来看，在政策驱动与市场需求扩张的背景下，数据库行业供需关系总体处于紧平衡状态，部分高端领域（如分布式数据库、HTAP 数据库等）仍存在供给能力提升空间，行业利润水平受技术能力、产品性能、客户结构及服务能力等因素综合影响。

2、行业壁垒情况

我国数据中心 IT 市场经过多年发展，已初步形成了一定的产业基础和行业格局，对新进入者来讲，面临着较高的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数据库系统是高度复杂的软件系统，涉及操作系统、分布式计算、存储引擎、事务处理、并发控制、数据安全等多个核心技术领域，具有显著的技术密集特征。数据库产品研发周期长、投入高，需要持续进行底层架构优化和性能迭代，同时需在高并发、高可用、强一致性等多维度达到企业级应用标准。此外，随着 HTAP、多模数据库、时序数据库等新型技术路线发展，行业对企业技术积累和创新能力提出更高要求。长期的技术沉淀、核心算法与架构设计能力构成较高技术壁垒，新进入企业难以在短期内实现技术突破并形成竞争力。

（2）资源壁垒

数据库行业对人才、资金及生态资源依赖程度较高。一方面，数据库研发需要大量高端技术人才，包括数据库内核研发工程师等，人才培养周期长且市场供给有限；另一方面，数据库产品商业化推广依赖完善的生态体系，包括与芯片、操作系统、中间件、云平台及应用软件的适配与协同，需长期投入构建产业生态。此外，数据库产品在推广过程中通常需要通过试点项目逐步拓展客户，销售周期较长，对企业资金实力和持续投入能力要求较高。人才优势、技术积累及生态协同能力共同构成行业核心竞争要素，形成较高的资源壁垒。

（3）行业经验壁垒

只有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对客户所在行业业务流程、业务需求有深刻理

解和经验积累的产品及服务供应商，才能保证客户项目实施的效率、目标和价值的实现。丰富的行业经验、成熟的解决方案和完善的应急策略是服务商取得客户信任的决定性因素。另外，行业内优势产品及服务供应商了解和掌握行业动态，能够根据市场发展趋势迅速做出正确判断和决策，率先推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行业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对已形成一定优势的服务商构成威胁。

（4）客户关系壁垒

产品及服务供应商通常与客户签订多年的供货或服务合同，易形成相对稳定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通过长期向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产品及服务供应商非常熟悉客户数据中心运行的具体状况，对客户的技术难点、服务需求、发展趋势等情况有较为深入的了解和把握。当相关合同到期后，客户出于成本与替换风险的考虑，会倾向于与原有供应商续签合同，新进入者则难以抢占原有的客户资源。

3、公司竞争地位

（1）行业地位

公司作为国产数据库基础软件领域的重要参与者，是国内少数专注于数据库产品研发、销售与服务的上市企业之一，在国产数据库行业中具有较强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影响力。公司长期坚持自主创新发展路径，在数据库行业持续深耕，已成为推动国产数据库产业发展的核心力量之一。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以自研数据库产品为核心、覆盖数据库全生命周期服务的业务体系，产品广泛应用于政务、金融、通信、制造、能源、交通等多个关键行业，在国产化替代及数字化转型浪潮中不断拓展市场空间。近年来，公司数据库自主产品和服务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在国产数据库行业竞争格局中处于优势地位，具备较强的行业竞争力与发展潜力。

（2）技术水平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围绕“国产自主、AI 融合、生态共荣、技术领先”方向持续推进核心技术攻关，在数据库内核研发、高性能处

理、高可用及数据安全等关键领域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技术体系。公司自主研发的数据库产品 Vastbase 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在性能、稳定性及安全性方面达到较高水平。

近年来，公司在 AI 融合、多模数据处理及数据库性能优化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例如通过引入向量引擎实现关系型与向量型数据联合查询能力，优化并行处理引擎提升复杂查询及高并发场景性能，并在高可用及在线升级等关键能力上实现突破。同时，公司依托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联合高校及科研机构开展前沿技术研究，持续增强技术创新能力与产品迭代能力，保持在国产数据库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3）能力保障及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已构建覆盖研发、测试、交付及运维全流程的能力体系，形成以自研数据库产品为核心、生态工具为支撑的一体化产品与服务体系。围绕数据库产品应用全生命周期，公司打造了包括数据迁移、开发调试、监控运维及云化管理在内的完整工具链，有效提升产品部署效率与运维能力，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数据库解决方案。

在组织与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以标准化、流程化为核心的管理体系，严格遵循 ISO9001、CMMI、EAL4+等相关标准，确保产品研发与项目交付过程规范可控。同时，公司持续推进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与优化，通过完善测试验证体系、强化项目交付管理及信息安全管理能力，提升产品稳定性与服务质量，增强客户满意度与市场认可度。依托完善的能力体系与质量管理机制，公司能够持续保障数据库产品在复杂业务场景中的稳定运行，为公司长期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数据库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主体多元，既包括以 Oracle、Microsoft、IBM 为代表的国际厂商，也包括达梦数据、电科金仓、OceanBase、海量数据等国产数据库厂商。国际厂商在高端市场长期占据一定优势，而国产厂商依托政策支持与技术进步加速追赶，市场格局持续演变。

随着国产化替代不断推进及数字化转型深化，行业竞争由早期“可用性”

竞争逐步转向“技术能力、性能表现、生态体系及行业解决方案”的综合竞争，市场资源向技术实力强、产品成熟度高的企业集中，行业集中度呈现提升趋势。

四、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作为国内数据库技术领军企业，以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为核心导向，专注于数据库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服务，是国内数据库基础软件产业发展的核心参与者和重要推动者。公司坚持技术自研、自主可控，深耕核心技术攻关，相继研发推出了一系列具备“五高一多两易”（高性能、高并发、高可用、高安全、高兼容、多模态、易迁移、易运维）全面特性的数据库产品，同时通过数据库软件技术升级和性能优化显著提升硬件使用效率，使同等硬件配置下获得更优的处理能力和资源利用率，降低客户总体成本；可广泛应用于事务处理、向量数据、空间数据等多种核心业务场景，充分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化数据管理需求。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产业链生态适配，产品全面兼容国内外主流芯片与操作系统，支持多种部署形态。依托优异的产品性能与全栈易用的生态体系，公司面向关系国计民生的关键基础行业数据中心，以提供自主可控的数据库基础软件产品为核心，围绕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需求，同时为用户提供覆盖数据迁移、应用开发、监控运维、云化管理等一站式数据库解决方案，精准匹配全栈国产化与数字化转型需求，赋能客户高质量发展。

公司深耕数据库基础软件领域，依托自主研发的 Vastbase 数据库产品及其在重点行业的规模化应用，持续获得国家级及行业权威机构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卓越贡献成员单位”、中国软件评测中心“金鼎筑基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典型解决方案”、中国电子学会“数字中国典型方案年度优秀案例”等荣誉，并入选北京市“S9 攻关工程”牵头攻关单位。同时，公司 Vastbase G100 V2.2、V3.0 产品先后获得中国信息安全评测中心认证，体现了产品在安全性、稳定性

及国产化替代能力方面的领先水平。此外，公司还获评中国软件行业协会“软件行业平台软件领域领军企业”等行业荣誉。上述荣誉与资质充分体现了公司在技术创新能力、产品成熟度、行业应用深度及品牌影响力等方面的综合竞争优势。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数据库自主产品和服务、数据基础设施解决方案。数据库自主产品和服务以自研数据库软件 Vastbase 为核心，打造多元化产品矩阵，并构建了全生命周期数据库生态工具体系。数据基础设施解决方案主要围绕数据库运行环境建设与优化，提供软硬件集成、系统部署及运维支持等服务。

公司不同类型产品及服务的主要内容及用途介绍如下表所示：

产品/服务			产品用途
数据库自主产品和服务	数据库软件	Vastbase G100	海量数据库 Vastbase G100 是海量数据自主研发的企业级关系型数据库。产品从架构到引擎等多维度，对基础能力进行了大范围深度优化，兼具高性能、高并发、高可用、高安全、高兼容等多种特性。同时着力于打造用户在多模多态业务场景下的数据库一体化、智能化体验，融合向量、空间、时序等多数据处理引擎，支持边端协同与软硬一体化方案，是各行业用户数据库国产化的优选方案。
		Vastbase V100	海量数据库 Vastbase V100 是一款面向企业级 AI 应用落地的高性能向量数据库，融合了关系型数据库的稳定性与高效的向量数据处理能力，支持结构化数据与高维向量的原生协同管理。帮助企业一站式解决 AI 应用落地过程中的知识管理、语义检索、多模态分析等复杂场景需求，为企业构建高可信、低延迟的 AI 应用提供数据管理能力。
		Vastbase M100	海量数据库 Vastbase M100 是一款国防版专用关系型数据库，该产品遵循 GJB 标准、国密、军密等要求进行了大幅度的安全增强，通过 EAL4+最高安全等级认证，满足军工行业用户要求。
		Vastbase E100	Vastbase E100 是海量数据研发的企业级关系型数据库。它具有高性能的内核，能够很好的支持高压力的交易和大数据量的分析应用，灵活应对混合负载场景。通过分布式部署架构能够进一步对混合负载提供良好的扩展能力。搭载的多模引擎让其在空间地理、工业自动化、社交分析、环保监测、人工智能、流计算等新兴领域也能发挥巨大贡献。
		Vastbase Lite	轻量化版本-面向资源受限及边缘应用场景，优化云边协同与多模态能力。

产品/服务			产品用途
	数据库生态工具	exBase	exBase 是海量数据针对数据库迁移痛点研发的一键式异构数据库迁移平台，集数据库迁移评估、应用迁移评估、自动采集、数据库结构迁移、数据迁移、数据校验等功能于一体，具有流程化、自动化等特点。
		VDS	VDS 是高度适配 Vastbase 数据库特性的开发管理工具，常用数据库对象全部图形化管理，并提供几乎所有数据支持操作，大大降低了数据库开发管理的门槛，避免了使用过程中的复杂 SQL 语法书写错误，提高了开发管理效率和质量。
		VEM	海量数据企业管理器（简称：VEM）是海量数据为企业用户提供的一个企业数据库自动化运维监控平台产品，具备多数据库兼容、深度挖掘故障根源、基于趋势的风险预警、集群监控等多种能力。用户可利用 VEM 实现在单一平台上对大部分应用系统数据库进行统一监控、统一预警。直观的图形化界面、向导式维护过程等，显著提升数据库运维效率和运维质量，可最大化地提高数据库故障或隐患发现速度、降低人手介入占比、显著减轻数据库运维管理人员的工作量。
		vCloud	vCloud 数据库云管平台是关系型数据库私有云服务平台，为用户提供稳定可靠、可弹性伸缩的数据库服务。产品具备快速交付、资源隔离、完善的高可用方案运维等功能，让用户可以轻松在私有云上部署管理 Vastbase G100。
	数据库相关服务		海量数据围绕数据库全生命周期提供专业服务，涵盖规划咨询、系统优化、版本升级及运维保障等内容，能够满足客户从建设到运行的全流程需求。公司依托自主工具与技术积累，提供异构数据库迁移、SQL 质量管控、健康检查及应急故障处理等服务，保障系统稳定运行。同时结合高可用架构设计能力，为客户提供容灾备份及灾难恢复解决方案，有效提升数据安全性与业务连续性。
数据基础设施解决方案			数据基础设施解决方案业务是通过整合第三方软硬件产品或其他服务，帮助客户搭建稳定的数据库软件产品运行环境获取收益，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对项目交付质量负全部责任。

（三）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分为内生型研发模式和需求牵引型研发模式两种。内生型研发模式为公司基于对行业趋势、技术发展和自身战略规划的深入研究，主动设定研发目标和方向，独立决定研发的重点，以保持公司研发技术的自主性、前瞻性和先进性；需求牵引型研发模式以提升产品易用性为出发点，根据用户对

功能特点、应用场景、操作便利性等方面的不同需求，进行研发、设计，匹配客户需求的同时推动产品的不断改进和创新。公司通过两种研发模式的配合使用，严格遵循 ISO9001、CMMI、EAL4+等标准要求，确保产品符合相关标准，安全性、稳定性达到设计要求，保证产品好用、易用。

2、业务模式

数据库自主产品销售业务是公司核心基石业务，该业务盈利模式是向客户销售公司自主研发的数据库产品的软件使用许可获取收益。主要通过先适配、后落地的方式开展业务：业务开展前，公司先完成售前生态适配，将自主研发的 Vastbase 系列数据库产品与客户软硬件运行环境进行精准适配，确保满足客户既定技术指标与性能要求；业务开展过程中，借助 exBase 异构数据库一键式迁移平台，实现多数据源接入、智能评估与全流程自动化迁移，显著提升迁移改造效率与交付质量，针对有云上部署需求的客户，借助 vCloud 云管平台实现数据库快速云上部署；迁移完成后，通过开发工具 VDS 与管理工具 VEM 实现数据库自调优、自监控、自诊断，有效降低用户运维管理成本与复杂度。数据基础设施解决方案业务是通过整合第三方软硬件产品或其他服务，帮助客户搭建稳定的数据库软件产品运行环境获取收益，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对项目交付质量负全部责任。

3、采购模式

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一般不存在规模采购的情形。自主研发软件产品以外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所需的各类软硬件产品及原厂服务主要向市场主流供应商或其分销商采购。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有合作协议，采购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方式，即公司在与客户确定销售合同或意向后，向供应商下单购买所需的软硬件产品或原厂服务，并就具体产品、规格、价格等进行商务谈判确定采购条款。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工作流程，制定了《商务管理部操作手册》《采购管理部操作手册》等相关制度，加强对采购业务的内部控制，规范询价、采购申请、审批、采购执行、验收、交付以及付款等行为。

4、销售模式

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形成了纵向深耕行业、横向拓展区域的矩阵式作

战模式，持续拓宽营销服务网络的广度及深度，主要通过两种方式签署销售合同（订单）：一是公司与最终客户直接签署销售合同（订单），在这种模式下，公司直接参与客户的公开招标或商务谈判，达成交易意向后，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合同条款完成发货、签收或部署安装；二是公司与分销商签署协议，由公司向分销商发货，再由分销商向终端客户销售。此外，为了增强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公司重视与生态合作伙伴的合作，通过项目合作、资源共享、技术协作、联合开拓市场等方式，实现共同发展。

（四）发行人核心技术情况

发行人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与自主创新，围绕数据库内核技术持续开展基础研究与前沿技术攻关，在关系型数据库、多模数据处理、数据安全与高可用等关键领域形成了系统化、成熟的技术体系。在此基础上，公司在技术成果转化、产品性能验证及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方面获得多项技术类荣誉与认证，包括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委员会“卓越贡献成员单位”、中国软件评测中心“金鼎筑基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典型解决方案”、中国电子学会“数字中国典型方案年度优秀案例”等荣誉，并入选北京市“S9 攻关工程”牵头攻关单位。同时，公司 Vastbase G100 V2.2、V3.0 产品先后获得中国信息安全评测中心认证，表明公司核心产品在性能、安全性及可靠性方面已通过国家级权威测试认证。

（五）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境外生产经营的情况。

五、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总体战略目标

公司将紧抓国产数据库行业发展的重大机遇，坚守“专注做好数据库”的核心战略与“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的经营宗旨，紧扣用户需求，持续夯实技术优势、积极拓展市场、深化生态建设，实现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产品销售规模与市场竞争地位的全方位提升。公司将聚焦自研数据库，深耕全栈数字生态领域创新发展，锚定“国产自主、AI 融合、生态共荣、技术领先”方

向攻坚核心技术，持续迭代产品以适配多元用户需求与新兴应用场景，强化核心竞争力，培育发展新动能。公司将进一步织密和夯实营销服务网络，加快用户响应速度，提升用户服务体验，同时加强与产业链上下游生态合作伙伴的技术适配与深度合作，助力市场销售，提升公司数据库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激励与培训制度，深化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机制，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将进一步发挥上市公司的融资平台作用，强化资本运作，完善生态布局，扩大产业规模。未来，公司将以“人财物”三板斧为核心经营思想，推动技术、市场、生态、人才、资本多维度协同发展，稳固公司国产数据库技术领航企业的行业地位,推进公司业务升级迈上新台阶，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二）实现战略目标的方式和手段

1、持续强化核心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将围绕“国产自主、AI 融合、生态共荣、技术领先”的战略方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完善数据库核心技术研发体系，重点突破分布式架构、HTAP 融合处理、多模数据管理、数据安全与高可用等关键技术领域。依托自研数据库产品体系，推动核心代码与底层架构持续迭代升级，提升产品性能与稳定性。同时，公司将加强产学研协同创新，构建开放的技术创新平台，推动前沿技术成果转化，打造自主可控的数据库技术底座，巩固技术领先优势。

2、加快产品体系完善与场景拓展

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丰富数据库产品矩阵，推进通用型数据库向行业化、场景化解决方案延伸，重点拓展政务、金融、能源、电信及工业互联网等重点领域应用场景。通过加强产品模块化与平台化建设，提升产品适配能力与可扩展性，满足不同用户在数据处理性能、实时性及安全性方面的多样化需求。同时，公司将积极推动数据库与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融合，打造面向新兴应用场景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增强产品竞争力与市场渗透能力。

3、持续完善市场营销与服务体系

公司将进一步织密全国营销服务网络，优化区域布局与渠道体系，提升市

场响应速度与客户覆盖能力。通过强化直销与渠道协同机制，提升重点行业客户开发能力和项目转化效率。同时，公司将完善售前、实施及售后服务体系，构建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服务能力，提升客户使用体验与粘性，增强品牌影响力与市场认可度，推动数据库产品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

4、加强人才体系建设与组织能力提升

公司将围绕数据库核心技术与市场拓展需求，持续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与激励机制，重点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和复合型管理人才，优化人才结构。通过建立多层次培训体系与市场化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创新活力与组织效率。同时，公司将推进组织架构优化与管理能力提升，增强跨部门协同能力，为公司战略落地提供坚实的人才与组织保障。

5、强化资本运作与资源整合能力

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合理运用资本市场工具，提升融资能力与资源配置效率，为技术研发、市场拓展及生态建设提供资金支持。同时，公司将积极探索产业投资、并购整合等方式，拓展业务边界，完善产业布局，提升规模效应与综合竞争力。通过“人、财、物”协同发力，推动公司技术、市场与生态多维度融合发展，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目标。

（三）业务发展目标和计划

1、未来发展规划

“十五五”期间，新质生产力培育成为产业发展核心方向，国产数据库行业迎来高质量进阶新机遇。公司将立足现有基础与优势，聚焦硬科技攻关，紧扣数智化、云原生等产业趋势，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加速产品全栈能力升级迭代，夯实经营根基，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和内在价值，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通过深化高质量发展策略，以技术创新助力国家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具体举措如下：

（1）稳步完成研发项目建设并持续推进技术攻关

公司以前沿技术攻关与市场需求为双轮驱动，持续提升核心产品的易用性和用户体验。公司将依规完成募集资金投入，推动数据库基础能力升级、多模

态能力建设的落地见效。在夯实数据库性能、高可用性、安全性、兼容性等基础特性的前提下，紧扣 AI 大模型、IoT 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产业数智化等新兴业务场景需求，深化传统技术与新兴技术的融合创新，重点研发数据库多模态数据处理引擎，强化向量、时序、空间等多类型数据的一体化处理能力，适配 RAG 检索增强生成、工业海量传感数据高并发写入、多模态数据联合查询等核心需求，全面构建智能化、一体化的新一代国产数据库产品。项目结项后，公司将持续开展后续研发攻关，持续迭代产品能力以匹配各行业数智化升级的动态需求，通过提升产品性能、完善产品线、提高自主产品营收占比，持续夯实技术核心优势，稳步提升整体经营质量，迈向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2）继续发挥全域协同作战优势

在国产化替代加速与 AI 等新兴技术深度共振的产业机遇期，公司构建了覆盖全国的营销服务网络，打造“区域突破+行业深耕”双轮驱动、生态合作全面赋能的协同作战机制，通过垂直行业穿透与区域资源整合的矩阵式管理模式，极大提升了组织运行效率。公司将紧扣“2+8+N”等关键行业国产化替代向核心系统深水区攻坚的市场趋势，紧密跟踪党政、金融、制造、能源等重点领域的替代需求与场景升级动态，抢占市场先机；并将充分发挥多维作战优势，全面打通产品研发、测试、销售、交付全链路，以最快速度推进客户端的应用部署。同时，公司将立足各行业独特需求与痛点，精心打造具有针对性、可快速复制的典型行业解决方案，依托生态合作伙伴延伸市场触角、赋能行业拓展，通过方案的行业化复制与规模化推广，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稳固并强化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3）继续加强生态体系建设

公司将继续加强生态建设，秉持“生产一代、研发一代、规划一代”的产品研发理念，构建完整的数据库产品谱系，持续提升用户体验，增强生态服务能力与生态竞争力，推动国产数据库在传统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融合集群发展中的广泛应用。公司将持续推进自主研发的海量数据库 Vastbase 与数据产业生态链上各企业的适配认证，形成产业链协同创新的新范式。在此基础上，公司与适配厂商联合打造整体解决方案，满足最终用户全栈数字生态链的国产化需求。同时，通过海量数据学院深入推进 Vstbase

技术人才技能与证书认证体系建设，助力企业培养专业的数据库技术人才，为“Vastbase”生态的繁荣发展注入动力。此外，公司同步升级优化 exBase 数据迁移、VDS 图形化开发、VEM 监控运维、vCloud 云管平台等数据库生态工具，进一步助力数据库的高效部署、自动化管理与运维，全方位提升生态服务能力，为国产数据库的广泛应用提供坚实支撑。

（4）继续提升用户服务体验

作为一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凭借 ISO9000、ISO20000、ISO27001 等多项行业权威认证，在过程组织、软件研发、项目管理、项目交付、信息安全管理和质量管理等方面对项目全过程进行严格把控，并持续优化。在此基础上，公司将继续提升用户服务体验。一方面，充分发挥强大的资源整合能力，在研发源码能力、工具能力、生态整合能力三个维度全面发力，为用户提供智能化、一体化的数据库整体解决方案；另一方面，持续深化规范化管理，通过制度化、流程化实现系统化管理，降低人工操作风险，提高协同工作效率，为用户提供更优质、标准化的服务体验。同时，公司坚持核心技术自主研发与创新，以硬核技术引领行业服务质量，为用户提供高可用、高性能、极致安全的数据库产品，助力用户在数字化转型中实现价值最大化。

2、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间的关系

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是在现有主营业务基础上的系统性延伸与升级，二者具有高度一致性与协同性。公司当前以自主研发的 Vastbase 数据库产品为核心，围绕数据库软件的研发、销售及全生命周期服务，已形成涵盖数据管理、迁移、开发及运维的一体化业务体系，并在高性能、高可用、多模态处理及国产化适配等方面具备坚实技术基础。未来发展规划并非对既有业务的替代或重构，而是在既有技术积累与市场布局之上，围绕产品能力深化、应用场景拓展及生态体系完善的进一步强化。

在技术层面，公司将持续推进数据库基础能力升级及多模态数据处理能力建设，重点强化向量、时序、空间等数据的一体化处理能力，系对现有“五高一多两易”产品体系的纵深拓展与性能迭代，有助于提升产品在 AI 大模型、工业互联网等新兴场景下的适配能力。在市场与业务拓展层面，公司依托既有行

业客户基础及全国化营销服务网络，深化“区域突破+行业深耕”的协同机制，通过打造标准化行业解决方案，实现现有业务的规模化复制与渗透提升。在生态建设方面，公司围绕 Vastbase 核心产品，持续完善适配认证体系及生态工具链，进一步增强现有业务的服务深度与客户粘性。总体来看，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以现有数据库基础软件业务为根基，通过技术升级、场景延伸与生态完善，实现由“产品提供”向“全栈解决方案与生态服务”能力的跃迁，推动主营业务持续提质增效与高质量发展。

（四）募集资金投向与未来发展目标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及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紧密服务于公司技术升级与产品体系完善的战略目标。两大项目分别围绕 HTAP 一体化架构及多模数据融合能力展开，通过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提升数据库在高并发处理、实时分析及多类型数据统一管理等方面的能力，有效解决传统架构在实时性、一致性及复杂数据处理方面的瓶颈。项目实施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数据库产品矩阵，强化在金融、政务、工业互联网等关键领域的应用能力，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与客户粘性。同时，募集资金将为持续研发投入、人才引进及市场拓展提供有力支撑，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与资金实力。总体来看，本次募投项目从技术能力提升与应用场景拓展两个层面，直接支撑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有助于提升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六、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财务性投资与类金融业务的认定标准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财务性投资的界定如下：

1、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

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类金融公司的，适用本条要求；经营类金融业务的不适用本条，经营类金融业务是指将类金融业务收入纳入合并报表。

4、基于历史原因，通过发起设立、政策性重组等形成且短期难以清退的财务性投资，不纳入财务性投资计算口径。

5、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6、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7、发行人应当结合前述情况，准确披露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为金融机构外，其他从事金融活动的机构均为类金融机构。类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商业保理、典当及小额贷款等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密切相关，符合业态所需、行业发展惯例及产业政策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供应链金融，暂不纳入类金融业务计算口径。

（二）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5 月 11 日，发行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26 年 8 月 17 日，发行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进行了调整。本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不存在已实施或拟实施的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实际未新增股权投资）、投资产业基金或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情况。

（三）截至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且余额不为零的相关会计科目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资产科目及财务性投资金额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	账面价值	其中财务性投资金额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24.65	18.78
2	其他应收款	670.07	-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06.38	-
4	其他流动资产	120.43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4.00	3,824.00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24.89	-
合计			3,842.78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75,546.13
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5.09%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8.78	是
银行理财产品	30,305.87	否
合计	30,324.65	-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由权益工具投资及银行理财产品构成，其中权益工具投资系公司持有的 A 股上市公司股票，属于财务性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期限较短、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押金和保证金	509.92	否
备用金	70.17	否
其他	89.97	否
合计	670.07	-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包括押金和保证金、备用金及尚未收回的股权转让款等，系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正常应收款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为 906.38 万元，均为预付服务费，具体为公司已实际支付给供应商的服务费用中按照收入确认进度尚未结转成本的部分，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 120.43 万元，其中待抵扣进项税为 88.36 万元，发行费为 32.07 万元，均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账面价值
武汉市三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
北京创智和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江苏数睿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4.00
武汉天远视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北京数智引航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合计	**5,024.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主要包括对 5 家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等。其中，数智引航专注于人工智能基础设施领域，技术来源为清华大学计算机学院数据库科研团队，依托高校科研成果完成产品化落地，具备产学研一体化技术背景，主要产品向量数据库 VexDB 支持 IVF、HNSW 等

主流向量索引，具备原生强一致特性，可有效支撑非结构化数据检索、私域知识增强等业务场景。与国内市场上使用较多的开源向量数据库 Milvus 相比，VexDB 作为独立向量数据库产品，具备完整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设计，兼顾数据强一致性与检索性能，能够适配对数据实时性、准确性要求较高的业务。发行人通过持股并采购数智引航的向量核心模块，在公司已有的关系型数据库内核底座上融合向量数据处理能力，使得公司现有数据库产品兼具完整的关系型查询能力+向量查询，确保系统可更好的执行向量标量联合查询，满足用户多模数据一体化处理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向数智引航采购向量数据库软件的合同金额为 653.71 万元。综上，公司对数智引航的投资系发行人围绕产业链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的，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其他 4 项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尽管存在数据库产品应用空间，但由于业务本身与发行人产品直接关联度较弱，基于谨慎性原则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6、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是否为财务性投资
合同资产	145.27	否
预付服务费	1,679.62	否
合计	1,824.89	-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中主要包括合同资产和预付服务费，其中预付服务费为公司已实际支付给供应商的服务费用中按照收入确认进度尚未结转成本的部分，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财务性投资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例为 5.09%，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对“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要求，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七、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事项及资本市场失信惩戒情况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

存在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案件。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 1 项行政处罚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时间	编号	处罚机关	处罚内容
1	海量数据	2024.12.26	京汇罚[2024]77 号	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	责令公司改正相应违法行为，对公司给予警告，处 4.4 万元人民币罚款。

因公司未按规定办理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境外直接投资存量权益登记，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处以行政处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缴纳罚款，上述行政处罚已履行完毕。上述违法行为系因为公司人员变动交接，未按时进行申报导致，公司已进行补报，且已安排专职人员办理此项业务，防范再度出现类似情形。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出具的《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发行人的违规行为属于情节轻微且危害后果较小的行为，上述行政处罚适用较轻情节进行处罚，罚款金额较小，不属于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者社会影响恶劣的情形，不构成《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规定的上市公司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障碍。

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收到信息支援部队后勤部采购和资产管理处的《违规处罚决定书》，由于相关项目采购活动中违规接入互联网的违规行为，信息支援部队后勤部采购和资产管理处给予发行人书面警告，发行人在收到上述处理决定后第一时间开展自查工作并提交了自查整改报告。上述处理决定所涉业务占发行人整体业务比例较低，相关处理决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影响较小，不构成《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规定的上市公司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障碍。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

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八、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志敏、朱华威。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陈志敏、朱华威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

公司名称	陈志敏 持股比例	朱华威 持股比例	合计 持股比例
宁波微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天津微著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00.00%	100.00%
北京微著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50.00%	50.00%	100.00%
微著（海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50.00%	100.00%
微著（海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	50.00%	100.00%
嘉兴微著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50%	59.50%	60.00%
嘉兴微著安备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1%	31.14%	31.15%
广东顺记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	100.00%

注：上表中的持股比例为直接持股比例及间接持股比例合计

上述企业均主要从事战略新兴领域的股权投资和投资管理，与发行人不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除上述情况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志敏、朱华威及其近亲属无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志敏、朱华威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所投资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海量数据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海量数据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成后，本人及其他所投资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或活动不存在与海量数据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有任何直接或间接竞

争关系，未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经营与海量数据及其控制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未来本人及所投资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海量数据及其控制企业当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海量数据，并尽力促成本人所投资的企业将该商业机会按公开合理的条件优先让予海量数据及其控制的企业，以确保海量数据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海量数据带来的损失；

（5）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海量数据股权比例低于5%（不含5%）为止。”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志敏、朱华威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陈志敏、朱华威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并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以有效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

九、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发行人各类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928.91	413.26	-	1,515.64
运输工具	185.90	148.16	-	37.73
办公家具	136.05	109.10	-	26.96
电子设备及其他	2,847.19	1,986.93	-	860.26
合计	5,098.05	2,657.46	-	2,440.59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权属证书的自有房产合计4处，建筑面积合计635.60平方米。

（二）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发行人各类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外购软件	3,324.56	2,737.58	586.97
自行研发软件	22,801.58	4,505.34	18,296.24
合计	26,126.14	7,242.93	18,883.21

1、专利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专利合计 68 项。

2、商标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注册商标合计 85 项。

3、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合计 229 项。

4、域名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共持有 1 项备案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有效期
1	海量数据	www.vastdata.com.cn	京 ICP 备 10213903 号-3	2013.12.19-2028.12.19

十、发行人最近三年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一、最近一期业绩下滑情况

2026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6 年 1-9 月经营业绩亏损且亏损金额同比增加。

（一）2026 年 1-9 月业绩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6 年 1-9 月及 2025 年 1-9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 年 1-9 月	2025 年 1-9 月	变动额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33,023.41	31,406.50	1,616.91	5.15%
营业成本	20,428.25	18,637.67	1,790.58	9.61%
毛利额	12,595.16	12,768.83	-173.67	-1.36%
销售费用	13,575.10	10,571.66	3,003.44	28.41%
利润总额	-11,165.24	-8,152.55	-3,012.69	-36.95%
净利润	-10,943.04	-7,875.60	-3,067.44	-38.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81.29	-7,542.81	-3,138.48	-4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87.81	-8,181.70	-2,906.11	-35.52%

2026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15%，但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出现下滑情形。**从财务报表科目变动情况来看，发行人 2026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略有增长，营业成本增速略高于营业收入增速，毛利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173.67 万元，降幅较小。对发行人 2026 年 1-9 月经营业绩影响较大的因素为销售费用变动，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3,003.44 万元，发行人销售费用出现明显增长的主要原因系现阶段公司自研数据库产品的技术已然成熟，已得到国家权威机构认证，并且取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亟需大力开拓市场，争取更高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销售团队规模同步扩大，并且为激励员工，销售人员的平均工资整体也有所增加，导致销售费用中的人工费用迅速增长。**

综上，尽管发行人 2026 年 1-9 月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但受收入结构变化、营业成本与费用提高影响，整体经营业绩亏损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2026 年 1-9 月及 2025 年 1-9 月，发行人及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6 年 1-9 月	2025 年 1-9 月	变动率	2026 年 1-9 月	2025 年 1-9 月	变动率
达梦数据	111,437.16	83,023.88	34.22%	34,364.71	32,972.96	4.22%
东方国信	174,723.98	143,106.42	22.09%	-12,522.47	-9,848.74	-27.15%
星环科技	26,911.90	22,507.85	19.57%	-15,494.97	-21,322.63	27.33%
航天软件	51,696.00	41,369.57	24.96%	-11,876.22	-10,258.98	-15.76%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6 年 1-9 月	2025 年 1-9 月	变动率	2026 年 1-9 月	2025 年 1-9 月	变动率
平均值	91,192.26	72,501.93	25.78%	-1,382.24	-2,114.35	34.63%
海量数据	33,023.41	31,406.50	5.15%	-10,681.29	-7,542.81	-41.61%

注：数据来源 Wind。

2026 年 1-9 月，可比公司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均有所增加，与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2026 年 1-9 月，可比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化差异较大，其中东方国信、航天软件亏损同比增加，与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趋势相似。整体来看，公司营业收入与归母净利润变动趋势与部分可比公司存在相似性。

（三）公司业绩变化情况已合理预计，并已充分提示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3 日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中“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之“二、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处作出了如下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收益尚不足以完全覆盖当期高水平的研发及市场等战略性投入，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持续亏损。为持续加强核心技术研发，丰富数据库产品谱系，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本次发行募投项目还将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研发投入，如未来出现公司研发投入未能及时转化为研发成果或研发成果未能及时产业化，或公司销售拓展成果未能及时显现等情形，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公司未来一定期间内仍存在亏损的风险”

综上所述，发行人业绩变动情况已合理预计，并已充分提示风险。

（四）业绩变化对公司当年及以后年度经营、本次募投项目、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 1-9 月亏损较去年同期增加，系受市场环境变化、自研产品上线周期、研发项目资本化周期、客户需求变化及公司自身经营策略调整等多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偶发性因素。为降低未来相关不利因素对经营业绩的影

响，公司已采取了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持续增加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升级并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优化成本费用管控以实现降本增效，完善营销策略并拓宽销售渠道。在下游市场持续扩容、国家宏观政策的推动下，随着公司在手订单的陆续落地，公司经营情况有望改善，**公司经营业绩短期波动不会对当年及以后年度经营、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在数据库领域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和领先的行业地位，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备充分的资源储备，能够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经营业绩短期波动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 2026 年 1-9 月经营业绩下滑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公司仍符合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

1、数字经济加速发展，数据库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党的二十大以来，在新一轮科技革命推动下，发展新质生产力成为国家重要战略方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及政府工作报告均强调数字基础设施与数字经济发展。并且在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驱动下，数据规模呈指数级增长，持续推动数据库技术升级与市场扩展。根据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大数据技术标准推进委员会发布的《数据库发展研究报告（2025）》，预计 2025 年度中国数据库市场规模为 674.14 亿元，增速为 13.08%。预计到 2027 年，中国数据库市场总规模将达到 837.42 亿元，市场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11.99%。

公司专注于数据库基础软件开发，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基础软件开发”。在政策支持与需求增长的双重驱动下，数据库产业的战略地位不断提升，公司发展空间将进一步拓展。与此同时，公司需继续提升产品研发能力和服务创新能力，以应对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2、基础软件国产化持续推进，国产数据库加速崛起

长期以来，国内数据库市场由国外厂商主导，国产数据库整体处于追赶阶段。近年来，在国家强化基础软件自主可控及国内客户越来越重视数据与信息安全的背景下，国产数据库行业进入快速发展机遇期，在技术能力、产品性能及市场认可度等方面持续提升，逐步具备在关键领域实现替代并支撑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公司自主研发的海量数据库 Vastbase 作为纯国产关系型数据库产品，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已在政务、金融、通信、制造、能源、国防、交通等重点行业实现规模化应用。随着国产替代进程深入推进，公司有望持续受益于政策支持与市场需求增长，依托持续的研发投入和人才体系建设，不断推动产品迭代升级与服务能力提升，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并增强行业竞争力。

3、人工智能与数据智能快速发展，推动数据库技术持续升级

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数据已成为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核心生产要素，企业对数据处理的效率、精度与场景适配性要求不断提升。人工智能模型训练、实时数据洞察及多源异构数据融合等新兴应用场景不断涌现，对数据库在高并发、实时分析及多模态数据处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传统架构已难以满足一体化与实时性需求，推动数据库技术向 HTAP、多模态处理及智能化运维方向演进。在此背景下，数据库作为核心数据基础设施，其性能与能力直接影响企业数据处理效率与智能化水平。

公司长期深耕数据库核心技术，在存储引擎、SQL 引擎及系统架构等领域具备扎实积累。随着数据智能需求持续释放，公司有望依托技术优势，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加快产品迭代与创新，拓展发展空间。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目的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和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上述募投项目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数据库产品体系，持续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实现长期稳健发展。

1、持续加强核心技术研发，丰富数据库产品谱系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和“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重点围绕 HTAP 引擎建设、分布式时序框架搭建、高可用架构升级等关键技术开展研发，进一步增强公司在 HTAP 一体化处理及多模态时序数据处理能力等方面的技术能力。通过上述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持续完善数据库产品体系，丰富产品谱系，增强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

2、拓展产品应用场景，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随着企业数字化转型及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各行业对实时数据处理和智能分析能力的需求不断提升。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成果将与现有数据库产品形成有效协同，提升公司数据库产品在复杂数据处理及多场景应用中的性能表现，升级面向关键基础行业、国民支柱产业及新兴数字产业的全场景解决方案能力，进而提升客户服务价值，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

力。

3、优化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

作为“轻资产、高研发投入”企业，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以满足业务高速发展和核心技术提升所带来的资金需求，并改善公司的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为公司在新的历史机遇下做大做强提供有力的保障。

二、发行对象及其与发行人的关系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理财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申请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商确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尚未确定具体的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三、发行证券的价格或定价方式、发行数量、限售期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

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公司将在规定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详见“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之“二、发行对象及其与发行人的关系”。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监管部门对发行对象股东资格及相应审核程序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定价基准日和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0，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1。

（五）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和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新增或回购注销股票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决定要求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相应调整。

（六）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至限售期届满之日止，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安排。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四、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61,375.09 万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	48,875.09	48,875.09
2	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21,286.36	12,500.00
合计		**70,161.45**	**61,375.09**

注：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未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

资金金额，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的发行对象，最终是否存在因关联方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而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六、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志敏、朱华威，实际控制人直接合计持有公司 12,812.61 万股股份，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43.64%**。本次发行完成后，陈志敏、朱华威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将有所下降，但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七、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30%）的财务性投资；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三）公司本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百分之三十；

（四）公司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不少于十八个月；

（五）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中关于募集资金用于补流还贷如何适用第四十条“主要投向主业”的理解与适用，“通过配股、发行优先股

或者董事会确定发行对象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的，可以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通过其他方式募集资金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的比例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三十。对于具有轻资产、高研发投入特点的企业，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超过上述比例的，应当充分论证其合理性，且超过部分原则上应当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研发投入。”公司主要从事数据库产品的研发、销售及服务，且符合“轻资产、高研发投入”特点，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及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

综上，公司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相关规定。

八、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

2026 年 5 月 7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

2026 年 5 月 11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

2026 年 5 月 27 日，发行人召开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

2026 年 8 月 17 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调整。

2026 年 9 月 11 日，本次发行获得上交所审核通过。

2026 年 9 月 30 日，本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61,375.09 万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	48,875.09	48,875.09
2	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21,286.36	12,500.00
合计		**70,161.45**	**61,375.09**

注：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未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48,875.09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48,875.09 万元，实施主体为海量数据、广州海量，预计建设期为 3 年。资金投入主要用于场地投资、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研发费用等。该项目以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为驱动，深化交易型数据库能力，并融合 OLAP 分析能力，打造具备 HTAP 能力的新一代数据库产品，实现交易与分析一体化，满足多场景数据处理需求，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场景需求多元，推动产品能力扩展

随着各行业数字化转型步入攻坚深水区，金融、零售、电信、制造等核心场景对数据处理的实时性、一体化和高并发能力形成刚性需求，推动数据库产品突破现有技术边界，实现迭代升级与优化完善。传统“OLTP 数据库+OLAP 数仓”的分离架构已难以适配上述需求，其依赖复杂 ETL 数据抽取、转换与加载链路完成数据同步，存在运维成本高、数据同步延迟及一致性难以保障等突出短板，导致分析滞后于业务，成为制约数字化转型的核心瓶颈。

在此背景下，数据库技术正由分离架构向事务分析一体化方向转型。HTAP 混合事务分析处理架构凭借行列混存、事务分析一体化两大核心技术优势，可同时兼顾高并发交易处理性能与批量数据分析效率，减少数据搬迁与 ETL 依赖，实现实时业务洞察与敏捷决策，精准匹配各行业多元场景的核心需求。该项目基于 HTAP 技术实现统一平台承载交易与分析双重负载，既有助于解决行业痛点，也可推动完善公司完善数据库产品矩阵、适配多元场景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突破技术瓶颈，助力国产数据库高质量发展

随着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持续深化，国产数据库产业已进入核心技术攻坚与关键场景替代的战略机遇期。当前，国产数据库实现从无到有、从有到优的跨越式发展，已逐步从边缘辅助系统向关键行业核心业务系统渗透。但整体来看，核心技术与国际先进水平仍存在一定差距，如金融、政务、工业等核心场景仍存在核心技术适配性不足，亟需通过技术创新实现突破。

HTAP 一体化架构可高度匹配关键行业对数据库高性能、高可靠性的严苛要求，是实现关键行业国产替代的重要路径。本次募投项目以突破技术瓶颈、补齐能力短板为导向，重点攻坚一体化引擎、行列混存等关键技术，推动产品从基础可用向高性能好用升级，既能完善公司产品矩阵，更能支撑关键行业实现数据库自主可控，助力国产数据库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我国数据库领域行业话语权。

（3）强化差异化布局，构建市场核心竞争优势

随着数据库行业竞争加剧，竞争焦点由价格转向性能、技术与场景适配能力，同质化产品难以突围，差异化竞争成为实现长远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前提与关键支撑。公司重点聚焦 HTAP 混合事务分析架构布局，该架构凭借事务与分析一体化的核心技术特性，可精准适配多领域核心业务场景需求，持续强化公司差异化竞争优势，为公司切入高端核心业务领域提供有力支撑。

该项目一方面持续优化交易型数据库核心技术能力，稳固存量市场竞争优势；另一方面，攻坚 HTAP 混合事务分析核心技术，实现“一份数据、双重使用”的核心价值，填补高端混合场景产品布局空白。通过在架构、技术及产品能力层面的系统提升，持续增强产品竞争力与客户黏性。

综上所述，该项目通过 HTAP 技术差异化布局，既可有效应对行业激烈竞争态势、打破固化市场格局，又能精准适配核心场景深化替代趋势，助力公司抢占高端市场份额、巩固行业地位、拓展发展空间，构建独具特色的核心市场竞争优势，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3、项目可行性分析

（1）国家战略导向明确，政策支持体系完善

数据库作为数字经济核心基础产业，已被纳入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家将数据库产业置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核心体系与数字经济重点布局领域，陆续出台专项扶持政策，始终锚定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发展导向，为国产数据库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政策支撑，亦为该项目开展 HTAP 混合事务/分析处理数据库研发工作提供了明确的战略指引。

本次募投项目聚焦的 HTAP 混合事务分析处理数据库，其具备的事务与分析一体化核心特性，精准匹配政策中“推动核心基础软件自主可控、适配多领域核心业务需求、提升数据处理效率、强化数据安全”的核心要求，各项政策的共通导向为 HTAP 数据库的技术研发、场景落地与规模化应用提供了清晰的战略指引和直接的政策支撑。

（2）市场需求明确，客户资源支撑充足

数据库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规模持续扩容。其中，HTAP 架构凭借兼顾交易与分析的优势，在金融、高端制造等核心领域的示范应用项目加速落地，成为驱动数据库市场高质量增长的核心动力。

公司在数据库领域深耕多年，积淀了优质丰富的存量客户资源，成功服务多领域数千家客户，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口碑与稳固的市场影响力，可快速对接上述刚性市场需求，依托成熟完善的市场推广体系与全流程闭环客户服务体系，提供全方位配套服务，推动 HTAP 架构数据库产品精准适配、高效落地，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市场推广与规模化落地筑牢了坚实的客户基础与渠道保障。

（3）现有产品基础扎实，核心技术积淀深厚

公司系国内数据库领域核心骨干企业，深耕数据库行业多年，始终坚守自主创新发展理念，聚焦自主可控的数据库产品研发工作，产品已通过国家相关认证，具备稳定的市场竞争力与良好口碑。依托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公司能够高效推进技术攻关与产品升级，为项目实施提供坚实的人才与技术支撑。同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测试与迭代体系，累计申请专利超 170 项，技术成熟度较高。现有核心产品主打产品 Vastbase G100 运行平稳、适配性较好，已在多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其架构具备良好的扩展性，可在现有架构基础上实现 HTAP 能力升级，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综上，该项目实施具备坚实的政策、市场、技术及产品支撑，深度契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项目实施路径清晰、风险可控、预期效益良好，具备充分的可行性。项目建成达产后，将有效提升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完善产品矩阵布局，扩大市场份额，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与行业影响力，助力国产数据库产业高质量发展，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该项目建设期约为 3 年，项目总投资的预计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	16,511.30	15,648.66	16,715.12

5、项目投资概算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 48,875.09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48,875.09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占比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建设投资**	**3,226.09**	**6.60%**	-
1.1	场地投资	779.47	1.59%	是
1.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293.00	4.69%	是
1.3	预备费	153.62	0.31%	否
2	**研发费用**	**43,611.54**	**89.23%**	-
2.1	人工费	41,840.00	85.61%	属于非资本性支出部分约 16,221.02 万元
2.2	其他实施费	1,771.54	3.62%	否
3	**铺底流动资金**	**2,037.46**	**4.17%**	**否**
合计		**48,875.09**	**100.00%**	-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项目中的研发费用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预计金额约 17,992.56 万元。

6、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项目营业收入构成

该项目结合公司现有产品定价方式进行谨慎预测。随着市场不断完善，公司产品产销量随之扩大。在项目建设完成进入经营期后，规模效益明显。如下表所示：

单位：套、万元

序号	产品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1	HTAP 功能一体化销售	套	-	600	1,000	1,800	3,000	4,000	4,800	5,500
		单价	-	2.00	4.00	7.00	7.00	7.00	7.00	7.00
		收入	-	1,200.00	4,000.00	12,600.00	21,000.00	28,000.00	33,600.00	38,500.00
2	AP 功能独立销售	套	-	800	1,600	2,600	3,400	4,000	4,500	5,000
		单价	-	1.50	2.70	4.50	4.50	4.50	4.50	4.50
		收入	-	1,200.00	4,320.00	11,700.00	15,300.00	18,000.00	20,250.00	22,500.00
收入总计			**-**	**2,400.00**	**8,320.00**	**24,300.00**	**36,300.00**	**46,000.00**	**53,850.00**	**61,000.00**

（2）项目成本费用分析

总成本费用系在运营期内为生产产品或提供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两部分构成，生产成本是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而直接发生的物料成本、人工成本、差旅费用等。期间费用则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该项目总成本费用采取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法估算。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1	直接成本	1,902.98	4,032.18	6,541.69	7,940.05	9,122.05	8,384.34	7,264.76	6,042.65
1.1	物料总成本	-	17.28	59.90	174.96	261.36	331.20	387.72	439.20
1.2	人工成本	-	175.92	609.86	1,781.19	2,660.79	3,371.80	3,947.21	4,471.30
1.3	项目差旅费	-	15.60	54.08	157.95	235.95	299.00	350.03	396.50
1.4	第三方费用	-	25.68	89.02	260.01	388.41	492.20	576.20	652.70
1.5	其他成本	1,902.98	3,797.70	5,728.82	5,565.94	5,575.54	3,890.14	2,003.62	82.95
2	销售费用	-	686.15	2,378.65	6,947.27	10,378.02	13,151.20	15,395.49	17,439.64
3	管理费用	-	202.68	702.62	2,052.12	3,065.51	3,884.67	4,547.60	5,151.41
4	研发费用	5,027.54	6,069.48	6,895.54	4,673.57	5,140.93	5,655.02	6,220.53	6,842.58
5	**总成本费用**	**6,930.52**	**10,990.49**	**16,518.49**	**21,613.01**	**27,706.51**	**31,075.24**	**33,428.37**	**35,476.28**

（3）项目损益分析

该项目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增值税的 7%估算）、教育费附加（按应纳增值税的 3%估算）、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纳增值税的 2%估算）。企业所得税按利润总额的 15%估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1	主营业务收入	-	2,400.00	8,320.00	24,300.00	36,300.00	46,000.00	53,850.00	61,000.00
2	主营业务成本	1,902.98	4,032.18	6,541.69	7,940.05	9,122.05	8,384.34	7,264.76	6,042.65
3	毛利	-1,902.98	-1,632.18	1,778.31	16,359.95	27,177.95	37,615.66	46,585.24	54,957.35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4	**毛利率**		**-68.01%**	**21.37%**	**67.32%**	**74.87%**	**81.77%**	**86.51%**	**90.09%**
5	税金及附加	-	-	34.24	173.77	259.58	328.95	385.09	436.22
6	销售费用	-	686.15	2,378.65	6,947.27	10,378.02	13,151.20	15,395.49	17,439.64
7	管理费用	-	202.68	702.62	2,052.12	3,065.51	3,884.67	4,547.60	5,151.41
8	研发费用	5,027.54	6,069.48	6,895.54	4,673.57	5,140.93	5,655.02	6,220.53	6,842.58
9	利润总额	-6,930.52	-8,590.49	-8,232.74	2,513.22	8,333.91	14,595.81	20,036.54	25,087.50
10	应税总额	-10,952.55	-13,446.08	-13,749.17	-1,225.64	4,221.16	10,071.79	15,060.12	19,613.44
11	调整应税总额	-10,952.55	-24,398.63	-38,147.80	-39,373.43	-35,152.27	-25,080.48	-10,020.36	9,593.08
12	所得税	-	-	-	-	-	-	-	1,438.96
13	净利润	-6,930.52	-8,590.49	-8,232.74	2,513.22	8,333.91	14,595.81	20,036.54	23,648.54
14	**净利润率**		**-357.94%**	**-98.95%**	**10.34%**	**22.96%**	**31.73%**	**37.21%**	**38.77%**

（4）主要财务评价指标

经综合测算，该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也称“内含报酬率”）为17.86%，高于资金成本或债务利率，因此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提高股东回报。同时，项目税后净现值大于 0，投资回收期合理，项目总体预期经济效益良好，财务风险较低。

序号	指标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单位	折现率
1	净现值	8,406.69	8,987.87	万元	12%
2	内部收益率	17.86	18.20	%	-
3	静态投资回收期	6.11	6.11	年	-
4	动态投资回收期	7.19	7.18	年	-

7、项目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海量数据、广州海量，已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完成北京地区备案（京海科信局备〔2024〕131 号）、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完成广州地区备案（项目编号：2604-440106-04-05-307999）。该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不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法律法规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因此，该项目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8、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该项目研发投入的技术可行性、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预计未来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二/（一）/1、3、4、5”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研发项目尚处于立项前期论证阶段，未取得相关研发成果。研发内容及未来拟取得的研发成果具体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	研发目标
1	一期项目	1）内核引擎增强 ①HTAP 引擎建设：列存索引架构设计与技术选型； ②高效分区表； ③SPM 查询计划管理； ④可观测技术建设	1）完成列存索引存储格式、数据同步机制及查询优化器的核心技术选型，为 HTAP 引擎奠定架构基础； 2）完成高效分区表方案设计，覆盖分区策略、索引适配、分区减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	研发目标
		2）高可用架构升级 ①连接池管理优化； ②不停机更新升级（已完成可行性分析） 3）基础及生态工具配套升级 ①多源异构数据库迁移同步工具； ②智能化运维管理（AI4DB）； ③图形化开发管理平台	枝查询及扩容维护全链路； 3）完成 SPM 查询计划管理的捕获、绑定、演进及自动化运维机制调研； 4）完成不停机滚动升级技术可行性验证，具备生产级高可用切换能力； 5）启动多源异构数据库迁移同步工具与 AI4DB 智能化运维管理的原型设计
2	二期项目	1）内核引擎增强 ①HTAP 引擎建设：列存索引落地、计划器与执行器优化、相关算子能力增强； ②在线 DDL 框架； ③资源控制与 SQL 限流； ④优化器和执行器进一步增强 2）高可用架构升级 ①集群管理能力构建； ②高效读写分离架构； ③MVCC 维护清理升级 3）基础及生态工具配套升级 ①多源异构数据库迁移同步工具迭代； ②智能化运维管理（AI4DB）功能完善； ③图形化开发管理平台	1）完成在线 DDL 框架落地，支持主流 DDL 操作的原子化执行与应急回滚； 2）完成 SQL 限流技术方案落地，具备规则匹配、限流执行与实时监控能力； 3）完成读写分离及负载均衡方案落地，支持高并发场景下的查询性能线性扩展； 4）完成 MVCC 维护清理算法优化，显著降低历史版本膨胀对性能的影响； 5）HTAP 引擎核心算子能力显著增强，混合负载场景下 TP 与 AP 性能隔离度大幅提升
3	三期项目	1）内核引擎增强 ①HTAP 引擎持续迭代； ②快速主备同步和恢复； ③AIO 异步能力； ④优化器和执行器进一步增强 2）高可用架构升级 ①集群管理能力持续完善； ②集群长事务处理机制 3）基础及生态工具配套升级 ①多源异构数据库迁移同步工具成熟化； ②AI4DB 在生产环境大规模落地； ③云数据库管理系统建设	1）完成快速主备同步和恢复方案落地，RTO 缩短至秒级，满足金融级高可用要求； 2）完成 AIO 异步能力建设，充分释放新型存储硬件（NVMeSSD 等）的 IO 性能潜力； 3）完成集群长事务清理算法优化，从根本上解决长事务导致的表膨胀与性能衰减问题； 4）完成云数据库管理系统建设，支持一键部署、弹性扩缩容与自动化运维； 5）HTAP 引擎在 TPC-H/TPC-DS 等标准基准测试中达到业界领先水平，具备规模化商用部署能力

（二）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为 21,286.36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2,500.00 万元。项目实

施主体为海量数据和广州海量。预计建设期为 3 年。该项目聚焦时序数据库专业化研发升级，通过搭建新一代时序存储引擎、强化高效计算引擎、完善多维分析能力，叠加 AI 协同分析、全生态集成及一体化运维管理能力，打造高性能、全场景的专业化时序数据库产品，全面满足市场时序数据处理需求，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市场拓展能力。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响应数字中国战略，夯实自主可控数据底座

数字中国建设对自主可控的数据基础设施提出更高要求，国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关于加强数据科技创新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持续强化数据技术创新与基础设施建设，为该项目提供明确导向与有力支撑。当前数据库国产化替代进入关键阶段，多模态时序数据库作为重要细分领域，在工业互联网、能源调度等场景中具有核心需求，但国内多模态时序数据库领域仍呈现“外强内弱”的发展格局，国内同类产品普遍存在核心技术对外依赖、多模融合能力不足等问题，难以充分满足关键领域对数据自主可控的相关要求。

结合公司现有产品布局，本次募投项目聚焦多模态时序数据库自主研发，着力攻克相关核心技术难题，打造自主可控的专业化产品。此举不仅能够积极践行国家数字中国战略部署，有效补齐行业及公司自身的技术短板，还可填补国内高端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市场的空白，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攻坚多模融合技术，满足市场核心刚需场景

“十五五”期间，企业数字化转型由“单点系统建设”迈向“数据智能驱动”，数据形态由单一结构化向时序、关系、向量、空间等多模态演进。当前数据库产品多以单模架构或弱融合为主在跨类型关联数据分析时易形成数据孤岛，导致查询链路复杂、维护成本高、整体运行效率偏低，市场对具备强融合能力的多模时序数据库的需求日益迫切。

基于此，公司依托现有数据库内核，在关系模型基础上融合时序引擎，构建“时序+关系+多模”一体化平台，通过“一库多用”的架构模式，实现多类型数据的统一管理、高效存储与实时分析，提升数据协同与处理效率。项目实

施将帮助客户提升业务运行效率，同时推动公司完善产品体系、增强技术竞争力，更好把握国产化与产业数字化融合带来的发展机遇。

（3）攻克关键核心技术，构筑差异化竞争优势

当前时序数据库竞争已从"单一性能比拼"进入"多模融合能力决胜"阶段。公司将多模融合数据库作为核心战略，通过内核级架构整合与引擎优化，突破单一模型在场景覆盖与数据协同方面的局限，提升复杂场景适配能力与一体化处理能力，构建差异化技术优势。

近年来公司在数据库稳定性、可靠性、易用性等数据库核心能力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但针对时序数据库核心技术能力积累仍显不足。该项目聚焦存储、计算与分析三大方向开展技术攻关，重点提升导入、查询及压缩率三大性能，同时推进存储引擎与 SQL 引擎框架及算法设计，在现有关系型架构上融合时序能力。项目实施将补齐公司技术短板，强化核心竞争力，助力公司把握多模数据与智能应用发展机遇，实现持续增长。

3、项目可行性分析

（1）政策红利持续释放，产业环境支撑坚实

“十五五”是我国推进数字中国建设、实现科技自立自强的关键阶段，“十五五”纲要明确部署强化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加强数据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培育壮大数据产业，为多模时序数据库发展提供了清晰的战略指引。同时，国家数据局、发改委等部委出台政策引导新型数据存储与多模处理技术在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场景应用，完善行业发展环境。基于此，该项目聚焦多模时序数据库关键技术攻关，突破存储与查询性能瓶颈，构建自主可控技术体系，既契合国家战略导向，也具备良好的政策与产业支撑。

（2）行业需求蓬勃增长，客户根基保障充分

随着国产数据库向工业制造、金融等核心领域加速渗透，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及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使工业传感器、智能终端等感知终端数量持续增长，带来海量高并发、高实时性的时序数据需求。传统数据库难以适配时序数据特性，单一时序数据库亦难满足多模融合需求，多模时序数据库市场缺口持续扩

大，行业刚性需求日益显著。智研咨询行业研究数据显示，2024 年全球时序数据库软件市场规模达 3.88 亿美元，预计 2031 年将增至 7.76 亿美元，全球时序数据库市场规模稳步增长，国内作为核心增长区域，需求释放更为迅速。同时，多元化部署模式逐步成熟，为产品落地提供良好环境。在此背景下，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与完善的服务体系，能够精准对接行业需求，推动产品快速落地与规模化应用，具备坚实的市场基础。

（3）技术产品根基扎实，项目实施可行可控

公司深耕数据库领域多年，已形成稳定市场地位与良好品牌口碑，核心产品通过国家相关认证，在安全性、稳定性及高可用性方面具备坚实基础。同时，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与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产品架构成熟、技术积累深厚，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支撑。该项目聚焦多模时序数据库研发，契合工业、能源、通信等领域对高性能与低延迟数据处理的需求，具备明确市场基础。在此基础上，公司现有数据库产品架构成熟，无需对底层架构进行重构，即可快速集成多模时序相关功能模块，且已建立标准化全流程测试与迭代管控机制，有效控制研发风险，全面强化技术产品支撑，为项目技术攻关、产品迭代及长期稳定推进提供可靠保障。

综上，该项目契合国家数字中国战略，政策支撑充足、行业需求旺盛，内部技术、产品、人才基础扎实，各项实施条件成熟。项目符合整体规划，风险可控、效益可期，建成后可补齐业务短板，强化核心竞争力，助力国产技术自主突破，实现企业与产业协同发展。

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该项目建设期约为 3 年，项目总投资的预计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6,649.81	6,994.51	7,642.04

5、项目投资概算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为 21,286.36 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 12,500.00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占比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建设投资**	**959.18**	**4.51%**	-
1.1	场地投资	285.99	1.34%	是
1.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627.51	2.95%	是
1.3	预备费	45.68	0.21%	否
2	**研发费用**	**19,425.35**	**91.26%**	-
2.1	人工费	18,640.00	87.57%	属于非资本性支出部分约 7,096.74 万元
2.2	其他实施费	785.35	3.69%	否
3	**铺底流动资金**	**901.83**	**4.24%**	否
合计		**21,286.36**	**100.00%**	-

注：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调减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额由 21,286.36 万元调减为 12,500.00 万元，调减 8,786.36 万元，调减金额包括拟投入铺底流动资金 901.83 万元，研发投入人工费中二期资本性投入 809.53 万元以及三期全部投入 7,075.00 万元（包括资本性投入 4,461.50 万元，非资本性投入 2,613.50 万元）。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项目中的研发费用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预计金额约 7,882.09 万元。

6、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项目营业收入构成

该项目结合公司现有产品定价方式进行谨慎预测。随着市场不断完善，公司产品产销量随之扩大。在项目建设完成进入经营期后，规模效益明显。如下表所示：

单位：套/次、万元

序号	产品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1	vTime	套	-	1,000	2,000	3,500	5,500	7,000	8,000	9,000
		单价	-	0.90	1.80	3.00	3.00	3.00	3.00	3.00
		收入	-	900.00	3,600.00	10,500.00	16,500.00	21,000.00	24,000.00	27,000.00
合计			-	**900.00**	**3,600.00**	**10,500.00**	**16,500.00**	**21,000.00**	**24,000.00**	**27,000.00**

（2）项目成本费用分析

总成本费用系在运营期内为生产产品或提供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两部分构成，生产成本是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而直接发生的物料成本、人工成本、差旅费用等。期间费用则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该项目总成本费用采取生产成本加期间费用法估算。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1	**直接成本**	**740.46**	**1,656.49**	**2,851.63**	**3,449.25**	**4,040.25**	**3,838.37**	**3,306.49**	**2,672.80**
1.1	物料总成本	-	6.48	25.92	75.60	118.80	151.20	172.80	194.40
1.2	人工成本	-	65.97	263.88	769.65	1,209.45	1,539.30	1,759.20	1,979.10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1.3	项目差旅费	-	5.85	23.40	68.25	107.25	136.50	156.00	175.50
1.4	第三方费用	-	9.63	38.52	112.35	176.55	224.70	256.80	288.90
1.5	其他成本	740.46	1,568.56	2,499.91	2,423.40	2,428.20	1,786.67	961.69	34.90
2	**销售费用**	**-**	**257.31**	**1,029.22**	**3,001.91**	**4,717.28**	**6,003.81**	**6,861.50**	**7,719.19**
3	**管理费用**	**-**	**76.00**	**304.02**	**886.72**	**1,393.41**	**1,773.44**	**2,026.79**	**2,280.13**
4	**研发费用**	**2,301.74**	**2,664.00**	**2,916.35**	**2,019.44**	**2,221.39**	**2,443.53**	**2,687.88**	**2,956.67**
5	**总成本费用**	**3,042.20**	**4,653.80**	**7,101.23**	**9,357.32**	**12,372.33**	**14,059.14**	**14,882.65**	**15,628.78**

（3）项目损益分析

该项目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纳增值税的 7%估算）、教育费附加（按应纳增值税的 3%估算）、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纳增值税的 2%估算）。企业所得税按利润总额的 15%估算。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1	主营业务收入	-	900.00	3,600.00	10,500.00	16,500.00	21,000.00	24,000.00	27,000.00
2	主营业务成本	740.46	1,656.49	2,851.63	3,449.25	4,040.25	3,838.37	3,306.49	2,672.80
3	毛利	-740.46	-756.49	748.37	7,050.75	12,459.75	17,161.63	20,693.51	24,327.20
4	**毛利率**	**-**	**-84.05%**	**20.79%**	**67.15%**	**75.51%**	**81.72%**	**86.22%**	**90.10%**
5	税金及附加	-	-	19.57	75.09	117.99	150.17	171.63	193.08
6	销售费用	-	257.31	1,029.22	3,001.91	4,717.28	6,003.81	6,861.50	7,719.19

序号	项目	T+1	T+2	T+3	T+4	T+5	T+6	T+7	T+8
7	管理费用	-	76.00	304.02	886.72	1,393.41	1,773.44	2,026.79	2,280.13
8	研发费用	2,301.74	2,664.00	2,916.35	2,019.44	2,221.39	2,443.53	2,687.88	2,956.67
9	利润总额	-3,042.20	-3,753.80	-3,520.79	1,067.59	4,009.67	6,790.68	8,945.72	11,178.14
10	应税总额	-4,883.60	-5,885.00	-5,853.87	-547.96	2,232.56	4,835.86	6,795.42	8,812.80
11	调整应税总额	-4,883.60	-10,768.60	-16,622.47	-17,170.43	-14,937.87	-10,102.01	-3,306.60	5,506.20
12	所得税	-	-	-	-	-	-	-	825.93
13	净利润	-3,042.20	-3,753.80	-3,520.79	1,067.59	4,009.67	6,790.68	8,945.72	10,352.21
14	**净利润率**		**-417.09%**	**-97.80%**	**10.17%**	**24.30%**	**32.34%**	**37.27%**	**38.34%**

（4）主要财务评价指标

经综合测算，该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也称“内含报酬率”）为18.90%，高于资金成本或债务利率，因此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提高股东回报。同时，项目税后净现值大于 0，投资回收期合理，项目总体预期经济效益良好，财务风险较低。

序号	指标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单位	折现率
1	净现值	4,301.65	4,635.23	万元	12%
2	内部收益率	18.90	19.34	%	-
3	静态投资回收期	6.02	6.02	年	-
4	动态投资回收期	7.05	7.04	年	-

7、项目报批事项及进展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海量数据、广州海量，已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完成北京地区备案（京海科信局备〔2024〕130 号）、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完成广州地区备案（项目编号：2604-440106-04-05-836069）。该项目不存在废气、废水、废渣等工业污染物，不属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法律法规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因此，该项目无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8、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的情况

该项目研发投入的技术可行性、研发预算及时间安排、预计未来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二/（二）/1、3、4、5”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该研发项目尚处于立项前期论证阶段，未取得相关研发成果。研发内容及未来拟取得的研发成果具体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	研发目标
1	一期项目	1）存储引擎 ①高性能导入能力可行性验证； ②基于 tag 过滤的快速查询能力技术方案调研； ③大宽表能力可行性验证 2）计算引擎 ①连续聚集查询能力构建；	1）完成高性能导入可行性验证，单节点写入吞吐量达到百万级 TPS； 2）完成基于 tag 过滤的快速查询技术方案落地，点查延迟控制在毫秒级； 3）完成大宽表存储引擎架构

序号	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	研发目标
		②点查加速技术建设 3）工具及配套升级 ①多源异构数据库迁移同步工具； ②智能化运维管理（AI4DB）； ③图形化开发管理平台	选型，支持千列级宽表模型； 4）完成连续聚集查询能力构建，支持时序数据实时预聚合与降采样
2	二期项目	1）存储引擎 ①支持多种编码和压缩算法； ②高压缩率存储引擎 2）计算引擎 支持大量分析函数，覆盖时序数据统计分析、异常检测、趋势预测等场景 3）AI 及生态建设 时序生态集成（与 Prometheus、Telegraf、Grafana 等主流时序生态工具无缝对接） 4）工具及配套升级 ①多源异构数据库迁移同步工具； ②智能化运维管理（AI4DB）； ③图形化开发管理平台； ④备份与升级工具链	1）实现高压缩率存储引擎，时序数据压缩比达到 10:1 以上； 2）支持大量时序专用分析函数，覆盖工业互联网核心分析场景； 3）完成与 Prometheus、Grafana 等主流时序生态的无缝集成； 4）完成备份与升级工具链建设，支持全量/增量备份与跨版本平滑升级
3	三期项目	1）存储引擎 ①支持数据补录功能； ②冷热存储自动管理能力 2）计算引擎 ①增强 OLAP 执行引擎，支持时序数据大规模多维分析 3）AI 及生态建设 ①AI 大模型智能数据分析； ②大数据生态集成（Spark/Flink/Hadoop） 4）工具及配套升级 ①多源异构数据库迁移同步工具成熟化； ②AI4DB 大规模落地； ③云数据库管理系统建设	1）完成数据补录方案落地，满足物联网设备离线数据回传的核心需求； 2）完成冷热存储自动管理能力落地，存储成本再降低 40%以上； 3）完成 AI 大模型智能数据分析能力集成，大幅降低使用门槛； 4）完成大数据生态（Spark/Flink/Hadoop）无缝集成； 5）多模态时序组件在写入性能、压缩比、查询延迟等核心指标上达到业界领先水平

三、公司符合“轻资产、高研发投入”的相关要求

（一）公司具有轻资产的特点

根据《6 号指引》第三条“公司最近一年末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使用权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其他通过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实物资产合计占总资产比重不高于 20%的，可以认定为具有轻资产特点”。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关于《6 号指引》第三条轻资产认定标准的主要科目符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科目	账面价值	资产形态
（1）投资性房地产	**-**	**-**
房屋建筑物	1,635.28	实物资产
（2）固定资产	**-**	**-**
运输工具	46.74	实物资产
办公家具	29.79	实物资产
电子设备及其他	923.76	实物资产
（3）在建工程	**-**	**-**
不适用		
（4）使用权资产	**-**	**-**
房屋建筑物	571.13	实物资产
（5）无形资产	**-**	**-**
外购软件	797.60	非实物资产
自行研发软件	18,752.03	非实物资产
（6）长期待摊费用	**-**	**-**
房屋装修费	38.58	实物资产
（7）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预付服务费	960.87	非实物资产
合同资产	103.53	非实物资产
实物资产合计	**3,245.28**	/
期末总资产	**124,797.43**	/
实物资产占总资产比重	**2.60%**	**/**

因此，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使用权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其他通过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实物资产合计占总资产比重为 2.60%，低于 20%，符合《6 号指引》第三条关于轻资产认定标准。

（二）公司具有高研发投入的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情况。公司研发投入计算口径为各期资本化及费用化的研发支出。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平均值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平均值
研发投入	21,561.54	19,712.30	14,787.03	18,686.96
营业收入	51,203.71	37,247.39	26,183.21	38,211.4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11%	52.92%	56.48%	48.90%
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56,060.87**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公司最近三年平均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8.90%，超过 15%；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总额为 56,060.87 万元，超过 3 亿元。符合《6 号指引》第四条有关主板上市公司的认定标准。

（三）上市公司符合《6 号指引》第二条至第五条规定的标准，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比例超过 30%的合理性

1、公司符合《6 号指引》第二条至第五条规定的标准

（1）如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三/（三）/2”所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非资本性支出金额合计为 25,497.91 万元，占本次拟募集资金总额的 41.54%，超过 30%，适用《6 号指引》第二条的相关规定。

（2）如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三/（一）”所述，公司最近一年末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使用权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其他通过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实物资产合计占总资产比重为 2.60%，低于 20%，符合《6 号指引》第三条关于轻资产认定标准。

（3）如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三/（二）”所述，公司符合《6 号指引》第四条关于高研发投入认定标准。

（4）公司符合《6 号指引》第三条、第四条的相关规定，因而不适用《6 号指引》第五条的相关论证要求。

2、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比例超过 30%的合理性

公司作为国内数据库技术领军企业，专注于数据库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服务。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及“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均围绕公司数据库主营业务展开，是对现有数据库产品体系的深化、拓展与升级。其中，HTAP 数据库项目通过融合事务处理与分析能力，推动公司产品由传统交易型数据库向一体化数据处

理平台升级；多模态时序数据库项目则在现有关系型数据库基础上，拓展时序及多模数据处理能力，完善产品矩阵布局。两类项目均以现有技术体系为基础，通过架构优化与能力扩展提升产品性能与应用场景适配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对应的非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资本性投入	资本性投入占比	非资本性投入			非资本性投入占比
						其中-研发投入	其中-预备费及铺底	合计	
1	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	48,875.09	48,875.09	28,691.45	58.70%	17,992.56	2,191.08	20,183.64	41.30%
2	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	21,286.36	12,500.00	7,185.73	57.49%	5,268.59	45.68	5,314.27	42.51%
合计		**70,161.45**	**61,375.09**	**35,877.18**	**58.46%**	**23,261.15**	**2,236.76**	**25,497.91**	**41.54%**

注：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调减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额由 21,286.36 万元调减为 12,500.00 万元，调减 8,786.36 万元，调减金额包括拟投入铺底流动资金 901.83 万元，研发投入人工费中二期资本性投入 809.53 万元以及三期全部投入 7,075.00 万元（包括资本性投入 4,461.50 万元，非资本性投入 2,613.50 万元）。

公司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61,375.09 万元，其中用于资本性投入金额为 35,877.18 万元，占比 58.46%，用于非资本性投入金额为 25,497.91 万元，占比 41.54%（研发投入占比 37.90%，铺底及其他补流支出占比 3.64%），非资本性支出超过 30%的部分金额为 7,085.38 万元，超过 30%的比例为 11.54%。公司符合“轻资产、高研发”企业认定，本次非资本性支出超过募集资金 30%的部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研发投入，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及《6 号指引》相关规定要求。

同时，公司所处的数据库基础软件领域需要持续进行大量的资金及人力投入，具有较高的研发投入需求，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非资本性支出的比例超过 30%，超过部分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研发投入，具有合理性。

（四）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支出的具体投向构成及测算依据、研发成果预计转化情况、研发的不确定性风险，以及研发内容与主营业务的相关性

1、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支出的具体投向构成及测算依据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与“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均涉及研发投入。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支出的具体投向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二/（一）/5”及“第三节/二/（二）/5”的相关内容。

本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内容包括建设投资、研发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其中，建设投资主要为场地租赁及软硬件设备购置费用，场地租赁系根据实际租赁面积需求以及当地平均租赁单价估算；软硬件设备购置费用包括电脑、服务器、办公软件等各类用于支撑研发过程的软硬件，系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及市场平均采购价格估算。研发费用主要为人工费以及其他实施费，人工费主要通过估算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内的全部研发人员投入数量以及平均员工薪酬计算得出；其他实施费主要包括定制化开发费用、各类认证及测试费用、专利及软著申请费用等，根据公司计划投入数量及单价估算。铺底流动资金按照项目所需的流动资金进行估算。

2、研发成果预计转化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投入的研发成果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二/（一）/8”及“第三节/二/（二）/8”的相关内容。

本次募投项目所研发的产品、技术具有明确的商业化应用场景和客户需求，研发形成的产品经验证后即可投入市场并实现销售。公司预计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成果能够实现收入转化。经测算，本次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3、研发的不确定性风险

募投项目研发的不确定性风险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四/（一）”的相关内容。

4、研发内容与主营业务的相关性

本次募投项目研发内容与主营业务的相关性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五”的相关内容。

四、发行人的实施能力及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一）发行人的实施能力

1、人员储备情况

公司始终注重人才团队的搭建和企业文化的建设，目前形成了稳定的多层次的优秀人才团队。同时，公司始终将人才引进和培养作为经营管理中的重中之重，着力建立并完善科学且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不断充实和储备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所需的各方面的人才，吸引优秀人才加盟。目前，公司已建立一支规模较大、结构合理的数据库研发团队，研发人员在公司整体员工中的占比较高，其中数据库内核研发人员占比较大，多名核心技术人员在数据库行业拥有多年研发经验，具备较强的技术攻关能力，能够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开展和实施。

2、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长期专注于数据库核心技术研发，在数据库存储引擎、SQL 引擎及系统架构等关键技术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在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的关键技术方面，公司已在时序数据处理、列式存储、向量化执行引擎以及并行计算等方向开展了持续的技术研究，并取得了阶段性研发成果。同时，公司在数据库优化器、数据压缩算法及高可用架构设计等方面已形成一定的技术积累，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3、市场储备情况

随着数字经济发展、国产化替代以及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深入推进，各行业对高性能数据库系统的需求持续提升。公司数据库产品已在政务、金融、制造、能源等多个重点行业实现应用落地，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客户资源和行业应用经验。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依托现有客户基础及行业解决方案经验，进一步拓展数据库产品在新场景中的应用空间，推动数据库产品在更多行业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

综上所述，发行人在数据库领域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和领先的行业地

位，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备充分的资源储备，能够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二）资金缺口的解决方式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投资额为 70,161.45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61,375.09 万元，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以自筹方式解决。

五、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既有业务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及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均围绕公司数据库主营业务展开，是对现有数据库产品体系的深化、拓展与升级。其中，HTAP 数据库项目通过融合事务处理与分析能力，推动公司产品由传统交易型数据库向一体化数据处理平台升级；多模态时序数据库项目则在现有关系型数据库基础上，拓展时序及多模数据处理能力，完善产品矩阵布局。两类项目均以现有技术体系为基础，通过架构优化与能力扩展提升产品性能与应用场景适配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将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数据库核心技术研发、产品体系建设及行业解决方案能力方面的综合实力，提升公司在关键行业核心业务系统中的应用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与客户粘性。公司主营业务及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六、本次募投项目未投资于产能过剩行业或限制类、淘汰类行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和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属于数字经济基础软件领域，是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

根据《关于做好 2020 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20]90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限制类及淘汰类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七、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最近五年内，公司共进行了一次募集资金，为 2020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5 号）核准，公司向张建飞等 8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 25,752,890 股，发行价每股 14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6,054.0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819.81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35,234.24 万元。

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并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81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监管协议。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知支行	20000019936600043836330	0.2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302194920	1,767.6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5290180803899766	7,126.8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惠支行	91410078801100000138	192.72
合　计	-	**9,087.44**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便于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公司就该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2026-9-30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5,234.2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8,263.1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	3,745.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2023 年：	6,550.64
		2024 年：	8,373.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5 年：	7,113.90
		2026 年 1-4 月：	2,479.48
		2026 年 5-9 月：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30,090.03	30,000.00	24,507.93	30,090.03	30,000.00	24,507.93	5,492.07	2026 年 4 月 30 日
2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15,930.31	5,234.24	3,755.21	15,930.31	5,234.24	3,755.21	1,479.03	2026 年 4 月 30 日

2、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30,000.00 万元，实际投资 24,507.93 万元，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5,234.24 万元，实际投资 3,755.21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低于承诺的原因如下：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结合市场及客户需求，合理规划项目开发内容，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高效、合理的运用募集资金，优化项目成本和相关费用。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和“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已基本投入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了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每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金额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加强在核心技术和产品上的研发人力资本投入，增强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持续提升公司产品性能指标和用户服务体验。

2、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

案》，决定延长“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期限，由2024年1月延长至2025年8月。

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和“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10月。

3、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均已基本实施完毕，于2026年4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原则上应当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在支付人员薪酬、购买境外产品设备等事项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支付确有困难的，可以在以自有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实施置换。公司募投项目支付的款项中包括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等薪酬相关费用，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上述相关支出，再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款项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等额置换上述已支付的款项，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相关审议程序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2、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使用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5,000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使用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

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

3、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4、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

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5、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6、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有效。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35,234.24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累计 28,263.14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取得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2,116.34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9,087.44 万元。

1、未使用完毕的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结合市场及客户需求，合理规划项目开发内容，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坚持高效、合理的运用募集资金，优化项目成本和相关费用；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募集资金银行存放期间也获取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因此形成了资金节余。

2、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包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9,087.4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

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为流动资金后，公司已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账户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止日：2026-9-30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备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4 月			
1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运营期资本金净利润率为 17.88%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2026 年 5-9 月该项目累计实现收入 8,144.60 万元，净利润 -1,144.46 万元	否	注 1
2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注 1：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该项目尚未实现效益。该项目承诺运营期资本金净利润率 17.88%为项目完整运营周期达产状态下的年均静态盈利测算值，为募投项目产品成熟、稳定后的长期测算收益。国产数据库行业目前整体处于高投入发展阶段，行业内企业普遍存在前期投入大、短期盈利承压的特点，2026 年 9 月 30 日距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营运时间较短，当前公司自研数据库产品商业化落地仍处于爬坡阶段，订单转化、收入确认存在一定周期，但市场开拓等刚性成本已先行发生，导致本项目当前实现效益尚未达到预期。

注 2：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于募集时未进行效益测算。

（八）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内容对照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投入时间	信息披露累计投资金额	实际累计投资金额
数据库技术研发升级建设项目	2022 年	3,745.26	3,745.26
	2023 年	5,706.41	5,706.41
	2024 年	6,797.76	6,797.76
	2025 年	6,189.71	6,189.71
	2026 年 1-9 月	2,068.79	2,068.79
	小计	**24,507.93**	**24,507.93**
数据库安全产品建设项目	2022 年	-	-
	2023 年	844.23	844.23
	2024 年	1,576.10	1,576.10
	2025 年	924.19	924.19
	2026 年 1-9 月	410.69	410.69
	小计	**3,755.21**	**3,755.21**
合 计	-	**28,263.14**	**28,263.14**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十）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专项报告结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专项鉴证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6）第 110A012915 号《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海量数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海量数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和业务收入结构变化情况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与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关，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不涉及公司业务和资产的整合。本次发行将有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和股东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结构等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除此之外，公司暂无其他因本次发行而修改或调整公司章程的计划。

（三）本次发行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志敏、朱华威，实际控制人直接合计持有公司 12,812.61 万股股份，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43.64%。

本次发行将使公司股东结构发生一定变化，发行后陈志敏、朱华威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将有所下降，但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发行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暂无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变化。若公司未来拟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进行调整，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发行对业务收入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聚焦于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发展战略，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业务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有效提升，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产结构更加合理，财务结构更加优化，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并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和总股本将有所增加，短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长期来看，公司资本实力将明显增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在所属行业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和股东利益。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现金流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也将随之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后，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将得以加强，未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随之增加，从而进一步改善公司的现金流量状况。

三、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不存在重大变化，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的发行对象，公司与最终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事的业务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会因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公司与最终发行对象及发行对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第五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风险

（一）市场竞争风险

国外主流数据库厂商凭借其稳定的产品性能、深厚的技术储备、成熟的研发团队及较早进入国内市场的先发优势，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以及国内客户越来越重视数据与信息安全，国产替代成为基础软件发展的重要机遇。但是公司面临下游客户信息系统环境多样、国产大数据生态有待完善、人才短缺等障碍，同时国产厂商在数据管理软件起步相对较晚，产品在客户实操场景打磨及市场推广方面仍需要一定的时间，若国产替代产品推行速度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拓展市场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国内互联网、运营商等科技巨头企业纷纷加速布局数据库产业，短期内势必加剧数据库行业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适应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从而面临市场占有率降低的风险。

（二）政策调整风险

国产化替代对政策依赖性较强，但政策执行力度和周期存在波动风险，若政策支持减弱，市场需求可能放缓。若未来相关政策出现阶段性调整，且公司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收益尚不足以完全覆盖当期高水平的研发及市场等战略性投入，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持续亏损。为持续加强核心技术研发，丰富数据库产品谱系，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本次发行募投项目还将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研发投入，如未来出现公司研发投入未能及时转化为研发成果或研发成果未能及时产业化，或公司销售拓展成果未能及时显现等情形，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公司未来一定期间内仍存在亏损的风险。

三、技术与人才风险

（一）技术风险

数据库基础软件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更新迭代速度加快且技术种类日趋庞杂。公司为具备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以准确把握技术发展趋势、引领新技术的迭代、适应新技术的要求，需要保障持续的技术研发投入并聚集大批行业顶尖的技术人才。但技术的投入和产出存在时间差，研发投入存在试错成本，用户日益增长的需求与技术研发的周期性矛盾交织在一起，存在研发亏损的风险以及丧失现有技术领先地位的风险。

（二）人才风险

国内数据库行业起步较晚，且数据库研发属于多学科交叉领域，技术壁垒高、培养周期长，数据库技术的专业人才缺口大。基础软件行业是智力密集型行业，人才是公司在竞争中获取主动地位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在后续发展过程中不能持续地吸引和留住高质量人才，公司的发展战略将难以为继。

四、募投项目风险

（一）募投项目研发投入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中，“新一代高性能混合事务分析数据库建设项目”、“多模态时序数据库建设项目”均涉及研发投入。公司基于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下游市场需求、自身产品技术研发能力等因素确定本次募投项目研发方向，虽然研发内容与公司现有产品和技术具有协同性，且公司已积累了相应的技术及市场基础，但行业技术发展及下游需求仍处于动态变化中，研发过程仍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

（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将有一定幅度的增长。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即期回报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五、发行风险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景气度、证券市场整体情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发行募集资金不足甚至无法成功实施的风险。

六、股票价格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将发生一定变化，进而影响公司股票的价格。同时，国际政治局势、宏观经济形势、国家重大经济政策、公司经营状况、股票市场供求关系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的变化都可能引起股票价格波动，给投资者带来风险。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肖枫　　何小栋　　郭罡

郭琦　　常晓磊　　崔小乐

刘经纬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11月 6日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签名：

刘经纬　　常晓磊　　郭罡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11月 6日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外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赵轩　　刘涛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11月 6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名：

陈志敏　　朱华威

2016年 11月 6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名：

陈志敏　　朱华威

2026年11月6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康　壮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恒征　　韩　星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刘　成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11月 6日

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签名：

金剑华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刘成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7月 6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章）

经办律师：_____
张晓彤

经办律师：_____
蔚霞

经办律师：_____
燕超

负责人：_____
孔鑫

2026 年 11 月 6 日

五、发行人会计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致同审字（2024）第 110A011246 号、致同审字（2025）第 110A012527 号、致同审字（2026）第 110A012139 号审计报告及对应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前述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倪军　　李琳达　　傅智勇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惠琦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6 年 11 月 6 日

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要求，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做出以下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拟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志敏、朱华威作出如下承诺：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且本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之“六、发行人董事会声明”之盖章页）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6 日